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出國類別：開會）

出席 2018 國際傳播協會（IIC）舉辦之國際管制者論壇及年會報告

服務機關：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姓名職稱：詹婷怡 主委

卜慶玲 專門委員

陳美靜 電臺與內容事務處專員

派赴國家：墨西哥首都墨西哥市

出國期間：107 年 10 月 6 日至 10 月 15 日

報告日期：108 年 1 月 5 日

摘 要

國際傳播協會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Communications, IIC) 第 49 屆年會及國際管制者論壇，在 2018 年 10 月 8 日至 11 日於墨西哥首都墨西哥城舉行，本次由本會詹婷怡主委率卜慶玲專門委員及陳美靜專員代表參加。IIC 也宣布 2019 年第 50 屆年會及國際管制者論壇將在英國倫敦舉行。

國際管制者論壇在 2018 年 10 月 8 日至 9 日率先登場，由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 (The Federal Telecommunications Institute, IFT) 及 IIC 共同舉辦。來自世界各地共 40 國 70 位通訊傳播產業管制者齊聚一堂。以「在數位生態系統中前進：改革、進化、抑或更多相同的作為？」(Moving forward within the digital ecosystem: revolution, evolution or more of the same?) 為主題，從數位經濟裡的監理市場、消費者保護、OTT 與應用服務規管、網路中立性、所有權與資訊交換，談論到削減數位落差的連結性與持續性等議題。本會主委詹婷怡代表我國，於「OTT 與應用服務規管」場次中分享我國管制現況，詹主委從 OTT 服務定義談起，論及全球網路治理態勢，並分享台灣以公私協力及多方利害關係人參與的做法，讓 Netflix、Google、Facebook 等業者皆能從自律出發，建立友善的網路服務環境。

2018 年 IIC 年會主題是「通傳匯流的趨勢」(Trends in Converged Communications)，議程涵括六場不同主題以及兩個時段的分組討論，內容從選舉年匯流政策的優先順序、促進投資的激勵措施、創造穩健的資料經濟、OTT 高度競爭的數位內容、消弭數位落差、到動態競爭與市場集中度的量化等，以多重層面切入各會員國關心的重點，約有近 200 人出席。

人工智慧近年發展快速且有眾多討論，2018 年 10 月 11 日下午 IIC 規劃**人工智慧工作坊**進行討論，本會主委詹婷怡獲邀在第一場次人工智慧的發展、影響、以及政策制定 (Development, Impacts, and Policy-Making) 主題下進行分享。

本次赴墨西哥除參與正式會議外，另有相當多軟性交流互動機會，緊湊行程中並安排了與美國聯邦通訊委員會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FCC)、加拿大廣播電視及通訊委員會 (Canadian Radio-television and Tele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CRTC)、及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 (IFT) 進行雙邊交流。本次出國心得有五：(一) 治理途徑新思考；(二) 跨域能力需建構；(三) 公民權益勿忽視；(四) 國際交流應持續；(五) 主動參與展實力。

致 謝

承蒙我駐墨西哥代表處大使廖世傑及秘書蔡邦文等相關同仁，於本會出席國際傳播協會（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Communications, IIC）第 49 屆年會及國際管制者論壇期間協助，在百忙中協助事前與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IFT）聯繫，行程期間相關協助、政策交流、及接送機照料，使本次任務得以順利達成。

廖大使也分享墨西哥國情、人文、及近期政策發展方向，就墨西哥在與美國、加拿大簽訂北美自由貿易協定（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 NAFTA）後之情勢與我國外交政策發展交換意見，讓本會深刻體認國際情勢與通訊傳播發展及一國數位經濟推動之重要關聯。

特此表達由衷感謝。

目 錄

壹、前言	1
貳、國際傳播協會介紹	2
一、IIC 的工作	3
(一) 召開國際會議	3
(二) 發行通訊傳播新聞與資訊刊物	4
(三) 建立國際聯繫網路	5
二、IIC 組織與會員背景	5
(一) IIC 組織	5
(二) IIC 會員背景	6
參、本會歷年參與情形	9
肆、行程說明	12
伍、國際管制者論壇	14
一、開幕致詞	15
二、管制者速記	16
二、議程 1：在數位經濟裡，監理者規管的市場為何？	18
三、議程 2：消費者保護：為數位世界做好準備	21
四、議程 3：OTT 與應用服務的規管：需要全球性的解方	24
五、議程 4：網路中立性、不計入傳輸量：一個公平競爭的環境？	27
六、議程 5：所有權與資訊交換	29
七、議程 6：連結性與持續性以符合可持續發展目標	32
陸、人工智慧工作坊	36
柒、年會	38
一、2018 年 IIC 第 49 屆年會概況	38
二、開幕致詞	39
三、議程 1：選舉年：各地區行政部門匯流通傳生態的政策優先順序	40
四、議程 2：提供連結性：創造促進投資與創新的激勵措施	41
五、議程 3：創造穩健的資料經濟：	42
五、分組討論 1：	44
(一) 協調區域/跨國頻譜以推動創新機會：接下來呢？	44
(二) 針對匯流環境下的串流規管與結構/政策回應	45
六、議程 4：OTT 世界裡高度競爭的數位內容	47
七、議程 5：確保接取以及數位包容	48
八、分組討論 2：	49
(一) 處理盜版和版權保護議題：網路文化與著作權	49
(二) 災難處置以及國家關鍵基礎設施防護	50
(三) 改變遊戲規則的科技	51

九、議程 6：動態競爭與市場集中.....	52
十、2018 給未來領袖的競賽頒獎.....	53
捌、雙邊及軟性交流.....	55
一、雙邊交流互動.....	55
(一) 拿大 CRTC 雙邊交流	55
(二) 墨西哥 IFT 雙邊交流	56
(三) 美國 FCC 雙邊交流	57
二、軟性交流活動.....	58
玖、結語	59
一、治理途徑新思考	59
二、跨域能力需建構	59
三、公民權益勿忽視	60
四、國際交流應持續	60
五、主動參與展實力	61

圖 目 錄

圖 1	IIC 成立概念.....	2
圖 2	IIC 年會曾經舉辦地點.....	3
圖 3	107 年 10 月號《InterMedia》季刊封面.....	4
圖 4	IIC 主席 Chris Chapman.....	5
圖 5	IIC 秘書長 Andrea Millwood.....	6
圖 6	IIC 管制者論壇及年會參與人員背景分析.....	7
圖 7	IIC 重要管制者會員及產業贊助者圖示.....	8
圖 8	IRF 會場.....	14
圖 9	IFT 主委致詞.....	14
圖 10	IIC 主委致詞.....	15
圖 11	IFT 委員 Mario German Fromow Rangel 致詞.....	15
圖 12	紐西蘭商業委員會電信處處長 Simon Thomson 分享之管制思維架構... 19	
圖 13	哥倫比亞通訊監理委員會委員 Juan Manuel Wilches 分享之思考面向 . 20	
圖 14	OFCOM 2018 年公布之數位依賴十年調查.....	22
圖 15	KCSC 委員 Young-Sub Shim 對於網路爭議訊息的分類.....	23
圖 16	本會詹主委擔任本場次與談人.....	25
圖 17	直布羅陀監理局通訊傳播及郵政監理主管 Stewart Brittenden 分享 .. 30	
圖 18	牙買加廣電委員會主委 Anthony Clayton 分享.....	33
圖 19	IRF 議程 6 現場.....	34
圖 20	本會詹主委出席人工智慧工作坊第一場議程.....	36
圖 21	OECE Roberto 分享 AI 發展.....	37
圖 22	OECD Roberto 分享 AI 發展影響之產業.....	37
圖 23	IIC 年會現場.....	38
圖 24	Tim Hogg 分享之科技社會學.....	54
圖 25	本會與 CRTC 雙邊交流。.....	55
圖 26	本會與 IFT 雙邊交流。.....	56
圖 27	本會主委詹婷怡與 FCC 主委 Ajit Pai 交流.....	57
圖 28	本會主委詹婷怡與蒙古通訊傳播監督委員會新任主委交流.....	58
圖 29	本會主委與 KCSC 交流.....	58
圖 30	本會主委詹婷怡與 Michael Punke 交流.....	58

表 目 錄

表 1 IIC TMF 論壇舉辦地點列表.....	4
表 2 我國歷年參與 IIC 活動人員及主題一覽表.....	9
表 3 本會代表出席行程規劃.....	12
表 4 管制者速記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16
表 5 議程 1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18
表 6 議程 2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21
表 7 議程 3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24
表 8 議程 4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27
表 9 議程 5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29
表 10 議程 6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32
表 11 年會開幕致詞.....	39
表 12 年會議程 1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40
表 13 年會議程 2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41
表 14 議程 3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42
表 15 分組討論 1-A1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44
表 16 分組討論 1-B1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45
表 17 分組討論 1-C1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46
表 18 議程 4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47
表 19 議程 5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48
表 20 分組討論 2-A2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49
表 21 分組討論 2-B2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50
表 22 分組討論 2-C2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51
表 23 議程 6 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52

壹、前言

國際傳播協會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Communicaitons, IIC) 是由美、加、歐洲等國家資深傳播業界人士所創設的非營利民間國際組織，總部設於倫敦，是全世界唯一聚焦全球電信與媒體政策及管制業務的獨立會員組織。IIC 自 1969 年成立以來，定期舉辦國際管制者論壇 (International Regulator Forum, IRF) 及年會，2018 年已進入第 49 屆。

IIC 國際管制者論壇：數位轉換下管制者的角色

IIC 國際管制者論壇在 2018 年 10 月 8 日至 11 日登場，由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 (The Federal Telecommunications Institute, IFT) 及 IIC 共同舉辦。來自世界各地共 40 國 70 位通訊傳播產業管制者齊聚一堂。以「在數位生態系統中前進：改革、進化、抑或更多相同的作為？」(Moving forward within the digital ecosystem: revolution, evolution or more of the same?) 為主題，從數位經濟裡的監理市場、消費者保護、OTT 與應用服務規管、網路中立性、所有權與資訊交換，談論到削減數位落差的連結性與持續性等議題。

IIC 年會：通傳匯流的趨勢

接著上場的是 10 月 12 至 13 日以「通傳匯流的趨勢」(Trends in Converged Communications) 為主題的年會，議程涵括六場不同主題以及兩個時段的分組討論，內容從選舉年匯流政策的優先順序、促進投資的激勵措施、創造穩健的資料經濟、OTT 高度競爭的數位內容、消弭數位落差、到動態競爭與市場集中度的量化等，多重層面切入各國關心的重點，約有近 200 人參與。

人工智慧工作坊：消除垃圾郵件及通訊障礙

人工智慧近年發展快速且有眾多討論，2018 年 10 月 11 日下午 IIC 針對人工智慧可能觸及的議題安排工作坊進行討論，本會主委詹婷怡獲邀在第一場次人工智慧的發展、影響、以及政策制定 (Development, Impacts, and Policy-Making) 主題下進行分享。

本次赴墨西哥除參與正式會議外，另有相當多軟性交流互動機會，緊湊行程中並安排了與美國聯邦通訊委員會 (FCC)、加拿大廣播電視及通訊委員會 (CRTC)、及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 (IFT) 進行雙邊交流。

本報告結構如下：

- | | |
|-------------------|-----------|
| 一、前言 | 六、人工智慧工作坊 |
| 二、國際傳播協會 (IIC) 介紹 | 七、年會 |
| 三、本會歷年參與情形 | 八、雙邊及軟性 |
| 四、行程說明 | 九、結語 |
| 五、國際管制者論壇 | |

貳、國際傳播協會介紹

IIC 成立於 1969 年，是一個獨立、無黨派且會員多樣化的組織，該協會宗旨在於藉由平衡、開放的對話，促進全球匯流的電信、媒體和科技產業的健全公共政策。

IIC 的會員來自世界各國的高階資深管制者、電信業者、廣電業者、內容提供者、資訊科技和網路提供者、律師，以及相關專業服務人士。IIC 的主要活動包括：透過舉辦國際會議和發行出版品，結合業界決策階層及學者專家，針對全球電信傳播資訊之發展整合、管理架構、所面臨議題及對經濟、文化、社會及公共政策領域帶來的衝擊與影響，進行經驗交流與討論，是全世界唯一聚焦全球電信與媒體政策及管制業務的獨立會員組織，成立概念如下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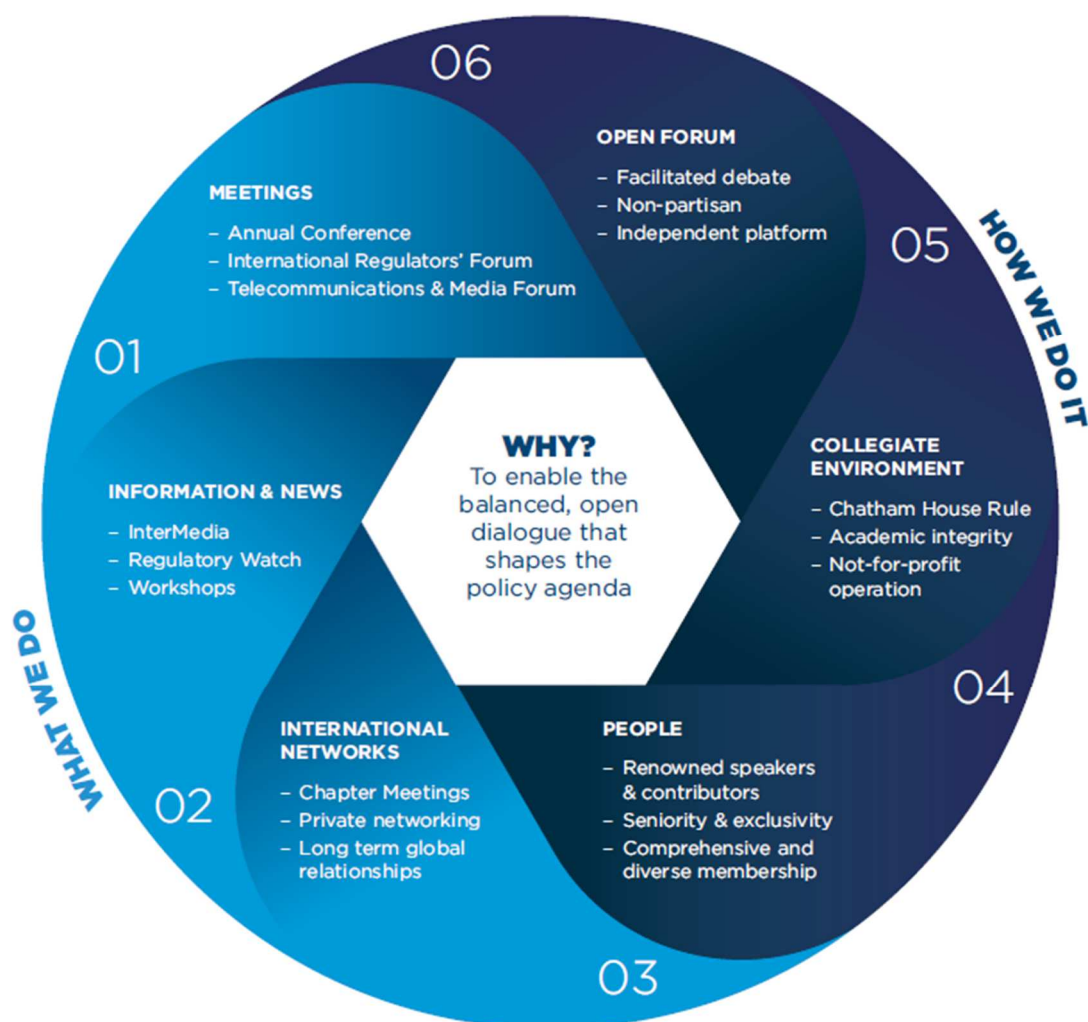


圖 1：IIC 成立概念

資料來源：IIC 網站

一、IIC 的工作

IIC 為了促進開放且平衡的對話，以舉辦論壇、年會及發表刊物等方式強化通傳資訊流通，形塑通傳政策，進而建立各國跨領域專業人士聯繫網路。其中，IIC 的主要工作可概分為三大項，說明如下：

（一）召開國際會議

IIC 固定每年 10 月第一週輪流在各會員國所在的城市，舉辦「通訊傳播政策與管制規範週（Communications Policy & Regulation Week, CPR Week）」活動，通常以各國通傳管制者及產業界最關心的議題，作為當年度的活動主題。

CPR 週的會議活動包括「國際管制者論壇（the International Regulators Forum, IRF）」、「年會（Annual Conference, AC）」，以及 IIC 與地主國管制者或產業會員共同規劃的研討會（Workshop），各式聯繫交流活動（Networking Events）等，其中年會每年在不同城市舉行，歷來曾經舉辦過年會的城市地點遍及全球五大洲超過 30 個城市（如下圖 2）。

特別值得一提的是，IIC 國際管制者論壇（IRF）是僅開放給各國通訊傳播管制機關參加的獨特年度會議，討論新興的政策議題與管制機制。其舉辦目的，在於讓來自世界各地的通訊傳播管制機關會員每年見面，在非公開且安全的環境下，針對最新的通訊傳播管制議題交換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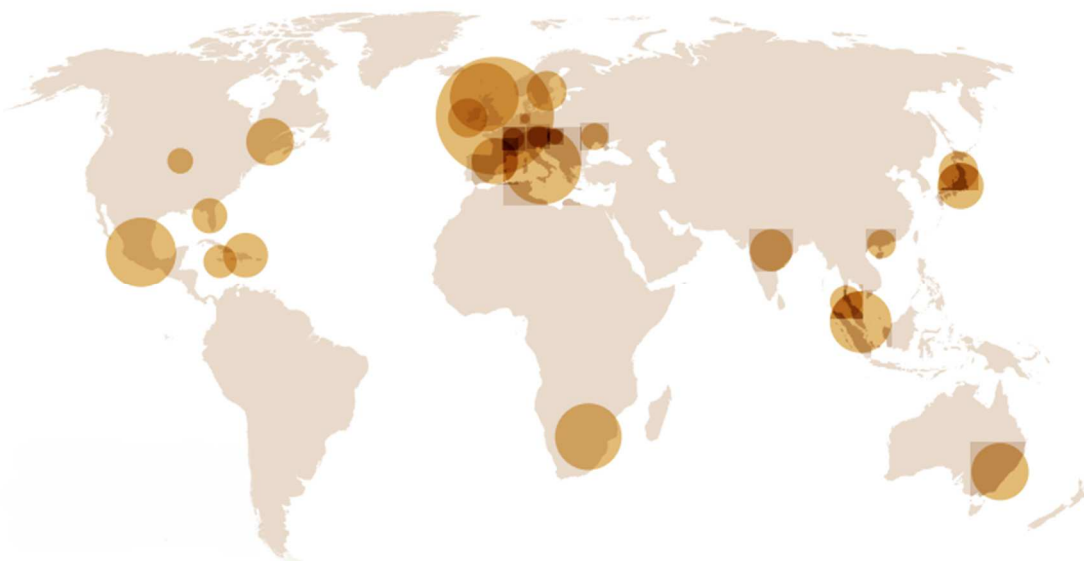


圖 2：IIC 年會曾經舉辦地點

資料來源：IIC 網站

IIC 每年也在不同會員國所在城市舉辦至少三場「電信與媒體區域論壇 (Telecommunications & Media Forum, TMF)」，提供會員教育、學習與分享經驗的機會。從 1987 年起，TMF 論壇已在全球超過 20 個城市舉辦，包括倫敦、巴黎、紐約、華盛頓、雪梨、東京、曼谷……等如下表 1。

表1：IIC TMF論壇舉辦地點列表

歐洲		亞洲		美洲及非洲	
英國	倫敦	日本	東京	美國	華盛頓
法國	巴黎	中國大陸	香港	美國	紐約
德國	柏林	澳洲	雪梨	美國	邁阿密
德國	波昂	泰國	曼谷	墨西哥	墨西哥
比利時	布魯塞爾	馬來西亞	吉隆坡	南非	約翰尼斯堡
義大利	羅馬	土耳其	伊斯坦堡		
		卡達	杜哈		
		亞美尼亞	葉里溫		
		巴林	麥納麥		

(二) 發行通訊傳播新聞與資訊刊物

IIC 發行《InterMedia》季刊，主要報導全球電信與媒體政策發展、管制規範動態、新興資訊通訊傳播科技趨勢，尤其是對整個通傳生態體系造成的影響。

《InterMedia》季刊除了上述的報導內容，也會以問答方式，介紹不同會員國管制者及專業人士，論述其管制理念與目標。

2018 年 10 月號的《InterMedia》以英國倫敦政經學院媒體與傳播系助理教授 Damian Tambini 所撰之「政府、人民與網路服務平臺」(Parliament, people and platforms) 文章為封面，探討網路服務平臺如臉書、Google 等連串醜聞及爭議後，政府該如何與相關業者合作協調，並以整體性戰略考量競爭、稅收、言論自由、資料安全及民主



圖 3 107 年 10 月號《InterMedia》季刊封面

價值，以獲取民眾真正的支持。

《InterMedia》提供讀者不同觀點，刊物不只以紙本發行，IIC 會員只要登入 IIC 網站，皆能取得當季及過期《InterMedeia》的電子檔。

（三）建立國際聯繫網路

IIC 透過每年定期舉辦之管制者論壇、年會以及 TMF 等國際會議，邀請各國通訊傳播產官學界專業人士參與數位通訊傳播議題與政策。IIC 會員們透過這樣的場合，與同儕或是同業、客戶等建立穩定的聯繫網路。

除了 IIC 的例行性會議，IIC 會員也可以主辦研討會，或是免費參與區域性閉門研討會，透過會議交流實務經驗，形塑各會員國的通訊傳播政策並提升形象。目前 IIC 在歐洲、美洲及亞洲設有分會，包含英國、義大利、美國、加拿大、南非、澳洲、香港、新加坡及泰國共計九個分會，由各分會對自己區域內獨特通傳議題，舉辦區域電信媒體論壇，提供 IIC 更多正式與非正式的交流。

二、IIC 組織與會員背景

（一）IIC 組織

1. IIC 主席：

IIC 現任主席是 2016 年上任的 Chris Chapman，他為澳洲通訊傳播管理局（Australia Communications and Media Authority, ACMA）卸任主委，這是 IIC 成立 47 年以來第一位來自亞太地區的理事長，這反映出亞太地區技術創新、政策發展快速進步、持續成長的重要性。此次 Chapman 出線擔任 IIC 理事長，也代表了 IIC 對於亞太地區通訊傳播發展動態的重視。

2. IIC 董事會（Board of Directors）

IIC 董事會董事至少 4 位，至多 15 位，由具有投票權的會員於每年舉行的會員大會（Annual General Meeting, AGM）中投票產生，董事會的組成必須反映 IIC 來自不同區域或國家的會員結構。目前董事會成員包含來自南非、美國、英國、澳洲、加拿大、新加坡、



圖 4 IIC 主席 Chris Chapman

泰國等管制機構以及通傳專業組織共計 15 人。

3. IIC 諮詢理事會(The Board of Trustees)

理事會(The Board of Trustees)為較資深的代表團隊，由表現較為積極並具有對 IIC 發展有經驗的成員擔任。

4. IIC 行政單位

IIC 聘有常任行政人員，負責 IIC 例行業務運作，其中秘書長 Andrea Millwood 任職於 IIC 超過 25 年，是英國牛津大學媒體法制與政策比較計畫的聯絡人，曾於 2016 年本會十周年會慶時出席發表演說，長期與本會維持良好關係。



圖 5：IIC 秘書長 Andrea Millwood

(二) IIC 會員背景

過去 5 年，有 85 個國家管制機構、197 位國家管制機關和政府部長，以及 500 多位資深決策官員曾經參與 IIC 舉辦各項會議。其中出席管制者論壇部分，美洲參與代表佔將近三成，其次依序為亞洲 26%、非洲 19%及歐洲 9%；而在年會部分，參與者身分中，管制者佔 32%，依序為電信業者 18%、內容提供者 16%、專業服務提供者 11%，而近年隨著匯流發展，科技業者參與也有增加趨勢。有關年會及國際管制者論壇參與人員的背景，如下圖 6 所示。

另外，在簡介手冊中，本會 Logo 亦列於重要管制者會員及產業贊助者列表中，且隨著科技推展，社群媒體及 OTT 服務興盛，IIC 會員亦包含了如 Facebook、Netflix 等產業要角，確保不論實體會議或是刊物等交流過程始終能與時俱進。相關列表詳下圖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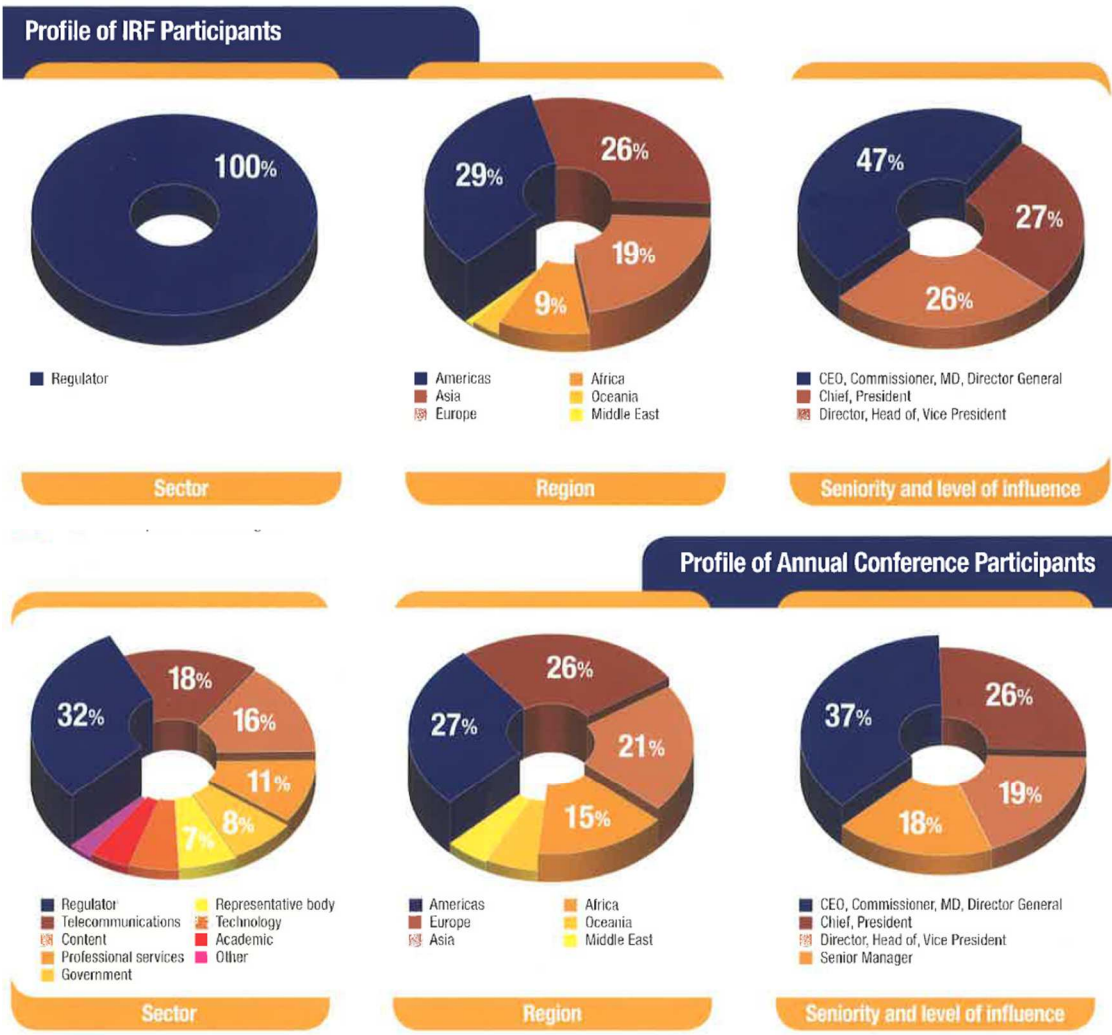


圖 6：IIC 管制者論壇及年會參與人員背景分析

資料來源：IIC 簡介手冊



圖 7：IIC 重要管制者會員及產業贊助者圖示

資料來源：IIC 簡介手冊

參、本會歷年參與情形

我國在 2001 年 5 月由前廣電主管機關行政院新聞局，以「中華民國行政院新聞局 (Government Information Office, the Republic of China)」之名義，加入 IIC 成為會員，當時李前副局長雪津為 IIC 執行委員，曾赴美國紐約參與 IIC 所主辦的「電信傳播論壇」，並出席執行委員會會議，以了解執委會未來功能、IIC 各國分會運作情形，以及評估我國是否成立分會等。

2006 年 2 月本會成立後，以通訊傳播監理機關身份，與已是 IIC 會員的行政院新聞局同時應邀出席。為持續蒐集相關資訊與國際接軌，並以外交及專業交流為最高目標，本會承接前廣電主管機關行政院新聞局，於 96 年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NCC)」名義加入該協會。

2008 年，IIC 於香港舉辦年會，本會未派員出席。隔年本會並未加入該協會成為會員，及至 2010 年，本會重新加入該協會，再度派員參與該協會國際管制者論壇 (IRF) 及年會等活動迄今，其中為積極參與，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自 2013 年起，本會除出席會議外，於管制者論壇會議過程當中亦透過發表演說或擔任論壇主持人等方式，深入與各國管制者交流，並提升我國國際曝光能量。有關我國歷年參與 IIC 年會人員及 IIC 年會主題，整理如下表 2：

表2：我國歷年參與IIC 活動人員及主題一覽表

年度	主題	地點	出席者	(出席時) 單位職稱	會議別
2002	立足本土胸懷全球 —區域整合期間的 傳播投資	南非 約翰尼斯堡	李雪津 紀效正	行政院新聞局 副局長 一等新聞秘書	年會
2003	劇變之後—傳播產 業之回饋	英國 倫敦	吳水木 呂美莉 李德玲	行政院新聞局 廣播電視事業處處長 廣播電視事業處科長 廣播電視事業處約聘 人員	年會
2004	處於轉捩點之通訊 傳播—無界限之傳 播	牙買加 蒙特哥灣	吳水木	行政院新聞局 廣播電視事業處處長	年會
2005	從有限到無限—廣 播電視電信的新紀 元	英國 倫敦	王振臺	行政院新聞局主任秘書	年會

年度	主題	地點	出席者	(出席時) 單位職稱	會議別
2006	收割通訊傳播紅利 — 提昇企業，賦權 消費者，服務公民	馬來西亞 吉隆坡	曾一泓	行政院新聞局 廣播電視事業處處長	年會
			溫俊瑜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傳播內容處簡任技正	
2007	航行於未知的海域	英國 倫敦	何吉森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傳播內容處處長	年會
2008		中國 香港		(會議地點於香港，本 會因香港及北京壓力未 出席)	
2009		加拿大 蒙特婁		(本會未加入協會，未 派員)	
2010	為所有人連結，與 所有人連結	西班牙 巴塞隆納	蘇蘅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任委員	年會
			黃睿迪	視察	
2011	讓數位社會成為普 及真實	南非 約翰尼斯堡	張時中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委員	年會
			曾柏升	綜合企劃處科長	
2012	為明日的需求與渴 望發想數位政策	新加坡	陳元玲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委員	年會
			簡淑如	內容事務處科長	
			陳慧紋	內容事務處科長	
2013	融合電信、媒體與 科技的匯流	英國倫敦	石世豪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任委員	年會
			紀效正	綜合規劃處專門委員	
			黃文哲	法律事務處專門委員	
2014	打破疆界 擁抱匯 流	奧地利 維也納	石世豪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任委員	年會
			梁伯州	簡任技正	
			喬建中	專門委員	
			曾柏升	綜合規劃處專門委員	
2015	網路、平台、服務與 應用的政策管制未	美國 華盛頓	彭心怡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委員	電信與 媒體區

年度	主題	地點	出席者	(出席時)單位職稱	會議別
	來		曾文方	科長	域論壇
2015	促進創新、經濟增長和社會利益	美國 華盛頓	陳憶寧 陳慧紋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委員 電臺與內容事務處科 長	年會
2016	數位轉換下管制者的角色	泰國 曼谷	詹婷怡 陳憶寧 陳美靜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任委員 委員 電臺與內容事務處科 員	年會
2017	跨境、跨產業、跨文化數位生態體系的機遇與現實	比利時 布魯塞爾	詹婷怡 陳俊安 閻立泰 談如芬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任委員 射頻與資源管理處簡 正 綜合規劃處科長 電臺與內容事務處科 長	年會
2017	數位轉換 - 我們如何為未來全球通訊打造一個開放、無害與安全的空間	美國 華盛頓	郭文忠 黃天陽 吳宜倫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委員 綜合規劃處科長 法律事務處科長	電信與 媒體區 域論壇
2018	在亞洲地區促進數位轉換	新加坡	詹婷怡 簡宏偉 劉佳琪 楊凱駿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委員 行政院資通安全處處長 綜合規劃處科長 綜合規劃處技正	電信與 媒體區 域論壇
2018	建構區域數位經濟政策與法規	澳洲 雪梨	簡宏偉 吳銘仁 陳崧銘	行政院資通安全處處長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簡任技正 行政院資通安全處 助理設計師	電信與 媒體區 域論壇

肆、行程說明

2018 年 IIC 「通訊傳播政策與管制規範週 (Communications Policy & Regulation Week, CPR Week)」活動維持將近一週，內容包含國際管制者論壇 (International Regulators Forum, IRF)、年會 (Annual Conference, AC)」、IIC 與地主國管制者或產業會員共同規劃的研討會 (Workshop) 以及各式聯繫交流活動 (Networking Events) 等。2018 年本會代表出席行程如下表 3。

表3 本會代表出席行程規劃

日期	時間	行程	地點
10/6 Sat.	23:35	華航桃園機場出發	
10/7 Sun.	05:30	墨西哥航空抵達墨西哥	
10/8 Mon	09:30	國際管制者論壇 IRF	IFT
	15:00 16:30	Session 3: Regulation of OTT and apps <u>主委與談分享</u>	
	19:00	IRF 晚宴	Los Canarios
10/9 Tue.	09:30 13:00	國際管制者論壇 IRF	IFT
	14:00 16:30	人工智慧工作坊 <u>主委與談分享</u>	IFT
	16:30 17:00	與加拿大 CRTC 副主委 Caroline Simard 等進行雙邊交流	
	19:00	年會歡迎酒會	Club de Banqueros
10/10 Wed.	08:00	年會	The Sheraton Maria Isabel Hotel
	11:15 11:45	<u>與 FCC 主委 Pai 會面談 5G</u>	
	20:00	年會歡迎晚宴	The Sheraton Maria Isabel Hotel

日期	時間	行程	地點
10/11 Thu.	09:15	IIC「給未來的領袖」競賽頒獎	
	09:30	年會	
	17:00		
	17:00	IIC 理監事會議	The Sheraton Maria Isabel Hotel
10/12 Fri.		拜會 IFT 主委 Gabriel Oswaldo Contreras Saldívar	IFT
10/13 Sat.	18:30	墨西哥航空 AM664 出發返國	
10/15 Mon.	06:00	抵達台灣桃園機場	

10月8日至9日的IRF國際管制者論壇共有6場次議程，舉辦地點在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The Federal Telecommunications Institute, IFT），本會詹主委婷怡並於10月8日下午第3場次就「OTT監理」為題發表演說。第一天議程結束，IRF主辦單位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The Federal Telecommunications Institute, IFT）邀請各國管制機關代表進行晚宴。兩天議程除與各國管制者互動交流，並與來自世界各國通訊傳播監理機關廣泛交換意見，提升我國在國際場合能見度。

10月10日至11日由各國管制機關與通訊傳播產業代表共同參與第49屆IIC年會，年會地點位於首都墨西哥內的瑪利亞伊莎貝爾墨西哥城喜來登酒店。年會結合業界決策階層及學者專家，針對全球電信傳播資訊之發展整合、管理架構、所面臨議題暨對經濟、文化、社會及公共政策領域帶來的衝擊與挑戰，進行經驗交流與討論。

在緊湊的通訊傳播政策與管制規範週中，除了6場次管制者論壇議程、6場次年會議程之外，IIC也因應產業發展趨勢，規劃了「人工智慧工作坊」，本會詹主委婷怡並在工作坊中分享我國在人工智慧領域的規畫重點以及發展人工智慧過程中應該思考的不同面向。

在IIC安排的議程之外，本會出席代表把握機會與不同國家進行雙邊交流。本次行程除與墨西哥IFT主委Gabriel Oswaldo Contreras Saldívar等進行雙邊交流外，另與加拿大廣播電視及通訊委員會（Canadian Radio-television and Tele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CRTC）副主委Caroline Simard等、以及美國聯邦通信委員會（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FCC）主委Ajit Pai等就通訊、傳播監理現況與議題交換意見。

伍、國際管制者論壇

國際管制者論壇（International Regulators Forum, IRF）2018年10月8日至11日在墨西哥首都墨西哥城舉行，邀請來自世界各地共40國71位通訊傳播產業管制者代表參與。此次論壇由墨西哥通訊傳播主管機關-聯邦電信機構（The Federal Telecommunications Institute, IFT）及IIC共同舉辦，論壇主題為「在數位生態系統中前進：改革、進化、抑或更多相同的作為？」（Moving forward within the digital ecosystem: revolution, evolution or more of the same?），議程從市場規管、消費者保護、OTT及Apps監理、網路中立性、競爭政策、談論到數位落差等議題，都是各國管制者關切的核心所在。

本會主委詹婷怡在本次國際管制者論壇中代表我國，於「OTT與Apps監理」場次中分享我國治理現況，詹主委從OTT服務的定義與應用談起，論及全球網路治理的態勢，在各式網路服務與議題勃興的環境下，部分國家從主權考量趨向嚴管網路服務及言論，但仍有多數國家持開放及自律的態度看待整體發展。而台灣參酌國際作法，透過公私協力及多方利害關係人參與，不僅跨部會與文化部、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等密切合作，也透過「臺灣OTT交流平臺」及「iWIN (institute of Watch Internet Network) 多方利害關係人諮詢會議」等場合，邀請OTT產業上下游業者以及相關利害關係人共同面對此全球議題，於是，過去常被民眾申訴的網路直播業者主動尋求iWIN諮詢協助；Netfilx也依據不同國家分級標準訂出不同級別等兒童專區、家長可以使用PIN碼控管不適宜內容；而YouTube也推出兒童版App服務，讓家長可運用該App規範孩童使用時間……。透過此網路治理模式以及IIC管制者論壇之國際會議討論，期望建立更為友善的網路服務環境。



圖 8：IRF 會場



圖 9：IFT 主委致詞

一、開幕致詞

作為東道主的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The Federal Telecommunications Institute, IFT）委員 Mario German Fromow Rangel 首先在開幕致辭中歡迎來自全球的通傳管制者到訪。Mario 專注於電信及公共政策領域時間超過二十年，他指出墨西哥面對整體通訊產業匯流，以及電信市場民營化的議題，2013 年成立獨立機關 IFT，負責通訊傳播監理，目的在於健全通訊傳播領域發展。

然而隨著 5G、大數據、物聯網、智慧城市等新科技發展，Mario 也表示 IFT 監理的挑戰來自於如何制定合適的政策、鬆綁管制並朝向業者自律，為了面對這樣的挑戰，IFT 以開放政府及公開資訊的基礎，建置了通訊傳播資訊科技資料庫（the Bank for Information Technology¹），以互動程式設計讓使用者可以取得 IFT 監理業者的相關資訊，通訊傳播資訊科技資料庫同時也開放權限給全球 22 個國家，讓各國使用者可以根據自身需求運用這套系統。

同樣身為主辦單位的 IIC 主席 Chris Chapman 在致辭中表示，IIC 每年定期舉辦區域及全球性論壇，2018 下半年分別在 7 月的雪梨以及 9 月的泰國就網路資訊安全以及數位內容議題有過很精彩的討論，Chris 相信在墨西哥也會看到同樣具建設性的對話，特別是隨著近年國際間不對稱威脅、經濟不確定、人工智慧取代勞動力的焦慮、以及蔓延全球的民粹主義，在在都使得各國管制者在後現代當下做出的決策更為關鍵，IIC 成立宗旨在於聚集全球通傳管制者及專業人士共同面對產業變化，當數位轉型在各國以不同進程發展，這樣關鍵的時刻，IIC 在通訊傳播政策與管制規範週中安排了含括科技、社會、公民及產業等不同議題，從大數據到人工智慧，很多沒有標準答案的議題，希望透過與會代表分享的觀察跟看法，產生有價值的政策。



圖 10：IIC 主委致詞



圖 11：IFT 委員 Mario German Fromow Rangel 致詞

¹ <https://bit.ift.org.mx/BitWebApp/>

二、管制者速記

管制者速記（The Regulatory Snapshot）是 IIC 主席 Chris Chapman 上任後規劃的會議場次，考量不同國家在通訊傳播領域面臨許多接近的議題，Chris 邀請不同國家管制者各自簡短分享自己國家面臨的困境及管制議題，場次內除了事前排定的發言者之外，也現場邀請在座管制者代表分享各國狀況。

表4 管制者速記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Chris Chapman President, IIC IIC 主席</p>
	<p>Paul Canessa Chairman, Gibraltar Regulatory Authority 直布羅陀管制局主委</p>
	<p>Aaron Smith Interim Chief Executive, Regulatory Authority of Bermuda 百慕達監理局臨時執行長</p>
	<p>Dr. Rainer Schnepfleitner Head, Regulation Affairs & Competition, Communications Regulatory Authority (CRA), Qatar 卡達通訊傳播管理局競爭及監理事務處處長</p>
	<p>Shana Willie-Matoorah Director/Secretary, 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s Regulatory Commission (NTRC), St Lucia 聖露西亞國家電信管理委員會處長</p>

位在歐洲伊比利半島末端的直布羅陀管制局主委 Paul Canessa 首先發言，由於直布羅陀面積僅 6 平方公里，總人口僅三萬餘人，在國土及人口規模相對有

限的前提下，其雖屬於歐盟成員國，面對許多歐盟規範，在適用上面臨的問題與許多歐洲大國有相當差異，其中包括歐盟於 2018 年 5 月 25 日正式上路的一般資料保護規定（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GDPR），國內應用上需要很多調適，另外由於國內市場規模有限，如國際漫遊等議題，國內業者面對國際競爭的處境也相對艱辛。

另一個同屬小國的聖露西亞位在東加勒比海，國土面積 616 平方公里，人口 16 餘萬人，其國家電信管理委員會在 2000 年因為電信事業民營化而成立，處長 Shana Willie-Matoorah 指出，電信管理委員會成立後將原本國內分散的七個電信市場進行整合，目前國內有兩大主要電信業者，在市場整合後為了保護消費者權益，政府也成立消費者保護機構。對於聖露西亞國家電信管理委員會而言，競爭議題、確保服務品質、如何普及終端用戶設備、並且提供可負擔的終端價格，是監理者重要議題。

另外位在大西洋的百慕達監理局臨時局長 Aaron Smith 則從機關定位談起，監理局業務除了電信監理外另包含電子產品的管理，兩部份各佔一半業務範疇，至於廣電業務則屬他機關業管。Aaron 表示 2017 年監理局便以開展 4G 頻譜拍賣，光纖到家戶的目標也在去年達成 72,000 戶。對於監理局而言，電信的獨佔市場、如何定義 OTT 市場、監理 OTT 服務並保障消費者權益，是管制上的難題。

至於位在西亞阿拉伯半島上的卡達通訊傳播管理局競爭及監理事務處處長 Rainer Schnepfleitner 則從另一種國家經濟發展程度分享監理議題。卡達擁有相當豐富的石油和天然氣資源，且天然氣的總儲量為全世界第三名，人均國內生產總值居世界第四，國內人類發展指數極高，為阿拉伯國家中最高者。在這樣的條件背景下卡達光纖到戶普及率 100%、4G 覆蓋率 100%，國家基礎建設完備。然而即便如此，Rainer 仍認為橫跨廣電、電信間的監理議題必須掌握時間點，此部分的管制不單單只是手段，更包含思維的轉換，因為廣電電信的匯流議題同時包含一國資通訊發展的未來，管制者在擁有決策勇氣的同時必須考量到如何照顧全體國民。

除了事前安排的發言代表之外，主持人 Chris 現場也邀請美國及英國等國家分享面對監理的難題，美國聯邦通信委員會（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FCC）主委 Ajit Pai 同意與會管制者所提，很多議題同樣在美國受到討論，如何定義市場、如何定義競爭、如何讓市場更有競爭力，這些議題都隨著世代交替而有更多不同的思考面向；另外英國通訊傳播管理局（Office of Communications, OFCOM）消費者與國際關係處處長 Lindsey Fussell 則指出隨著新科技發展，如何確保普及率並弭平數位落差、在轉型的同時如何保障言論自由並強化民眾數位素養，都是一國監理環境能否成熟發展的關鍵。

二、議程 1：在數位經濟裡，監理者規管的市場為何？

子題一：監理發展的限制及阻礙
子題二：打造屬於自身的「數位 DNA」：技術與準備；演算法與位元
子題三：檢視監理工具以及不受規管的監理沙盒內有些什麼？

表5 議程1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主持人：Maria Elena Estavillo Commissioner, IFT 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委員
	Juan Manuel Wilches Commissioner, Commission for Communications Regulation, Colombia 哥倫比亞通訊監理委員會委員
	Simon Thomson Head of Telecommunications Regulation, Commerce Commission of New Zealand 紐西蘭商業委員會電信處處長

墨西哥 IFT 委員 Maria Elena Estavillo 擔任本場次主持人，Elena 擁有法國巴黎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長年鑽研於競爭及管制領域，曾服務於墨西哥聯邦競爭委員會，全球競爭評論 (Global Competition Review) 將她列為全球百大反壟斷女性，墨西哥富比世也將她列入最有影響力女性榜單之列。Elena 開宗明義為本年度活動定錨，她開場直接提問：我們為什麼在這裡？我們要前進的方向為何？這些問題都與本場次主題所論及的規管市場相關，如果沒有一併思考，對於管制者而言將很難有個宏觀的監理格局。

紐西蘭商業委員會電信處處長 Simon Thomson 以其準備的投影片內容回應 Maria。Simon 表示在紐西蘭電信覆蓋率約 90%，是否提供國民完善的通訊服務連結對紐西蘭政府而言是重要議題，面對各式新型態服務如社群媒體等，國家當然可以思考介入管制的必要性及手段，但對使用者而言，到底這些社群網路媒體是什麼？如何平衡介入的力道，都是需要思考的部分。



圖 12：紐西蘭商業委員會電信處處長 Simon Thomson 分享之管制思維架構

Simon 指出，國家管制範疇可大可小，對紐西蘭政府而言，在界定管制範圍時須先確認管制目標為何，從圖 12 可見紐西蘭政府期望的是給予國民更完善的生活，其下包含市場良善運作，消費者及企業對通傳服務品質具備信心，為了達成這樣的這樣的目標，紐西蘭政府擬定的策略包含降低造成影響危害的機會、保護告知並培力消費者及企業，以確保提供可靠及高品質的服務，而這些策略則是奠基在問責、尊重、整合等價值之上。

哥倫比亞通訊監理委員會委員 Juan Manuel Wilches 則從電信管制者如何擘劃數位經濟方向的概念加以分享。哥倫比亞通訊傳播委員會監理範疇僅限於電信業務，不涉頻譜規劃，廣電業務也屬其他部門業管，即便不屬於匯流整合的監理機關，Juan 仍分享了四個擘劃數位經濟的重要思考面向，包含：

- 一、政府部門掌握多少事實及證據
- 二、思考討論的方向為何
- 三、政府部門可以操作的機會
- 四、可以採取的行動



圖 13：哥倫比亞通訊監理委員會委員 Juan Manuel Wilches 分享之思考面向

三、議程 2：消費者保護：為數位世界做好準備

子題一：驅動認知意識
 子題二：定價
 子題三：內容與資訊：假新聞與爭議訊息
 子題四：透明度的重要性：監理單位是否掌握到此議題？
 子題五：隱私與安全

表6 議程2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Sóstenes Diaz González Commissioner, IFT 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委員</p>
	<p>Lindsey Fussell Group Director, Consumer and External Relations, OFCOM, UK 英國通訊傳播管理局消費者及對外事務處處長</p>
	<p>Botlenyana Mokhele Councillor, Independent Communications Authority of South Africa (ICASA) 南非獨立通訊傳播管理局委員</p>
	<p>Young-Sub Shim Commissioner, Korea Communications Standards Commission 韓國放送通訊審議委員會委員</p>

墨西哥 IFT 委員 Sóstenes Diaz González 擔任本場次議程主持人，Diaz 擁有經濟學碩士學位，在 IFT 中主責互連服務成本模型設計及執行，專長於互連成本分析方法、互連框架協議、電信批發價格、不對稱互連服務政策。Diaz 主持本場次時指出，消費者保護意識毫無疑問地根植於各國監理機構心中，但困難的是，誰是消費者？隨著數位經濟而來的電子商務雖然帶來了便利，但消費者在享受便捷跨境交易時，同時暴露了相當程度的資訊風險。對於監理者而言促

進數位經濟發展的同時，也必須確保消費者在各式虛擬貨幣交易過程的權益不受損害。

英國 OFCOM 消費者及對外事務處處長 Lindsey 指出，保障消費者權益根植在管制者 DNA 當中，如果不知道消費者保護的重要性，這樣的管制者是失職的。然而隨著產業變化，消費者需求多元，怎麼樣才算是消費者權益？OFCOM 在 2018 年 8 月公布了一份消費者從 2008 至 2018 年，十年間數位依賴程度變化的調查報告²，當中指出，英國使用網路的人口很多，有人每六秒就要確認手機是否有新的訊息，但也有相當比例的使用者表示自己沒有使用網路。因此當消費者需求不停轉變，監理者便必須具備足夠耐心觀察管制範疇。

出席的監理者皆同意科技變革帶動的使用者行為改變難以預測，但儘管科技發展創造了不同的載具，但對使用者而言，每天花費在螢幕前的總時數並沒有太大不同。另外，即便科技不停發展，但在使用惰性的驅使下，消費者並不會輕易轉換服務供應商，因此這也都是監理過程比須顧慮的不同面向。

南非獨立通訊傳播管理局委員 Botlenyana Mokhele 則指出，不同國家數位環境發展程度有別，南非地緣遼闊，基礎建設普及率仍待努力，因此在思考消費者保護議題時，考量的是連結性、數位素養能力的培養、通訊傳播服務定價，另外像是資料安全、個人隱私、以及網路爭議訊息，同樣也受到關注。

談到網路爭議訊息，韓國放送通訊審議委員會（Korea Communications Standards Commission, KCSC）委員 Young-Sub Shim 將網路爭議訊息做了分類，分類的指標包含真實與否及惡意與否，他指出韓國網路爭議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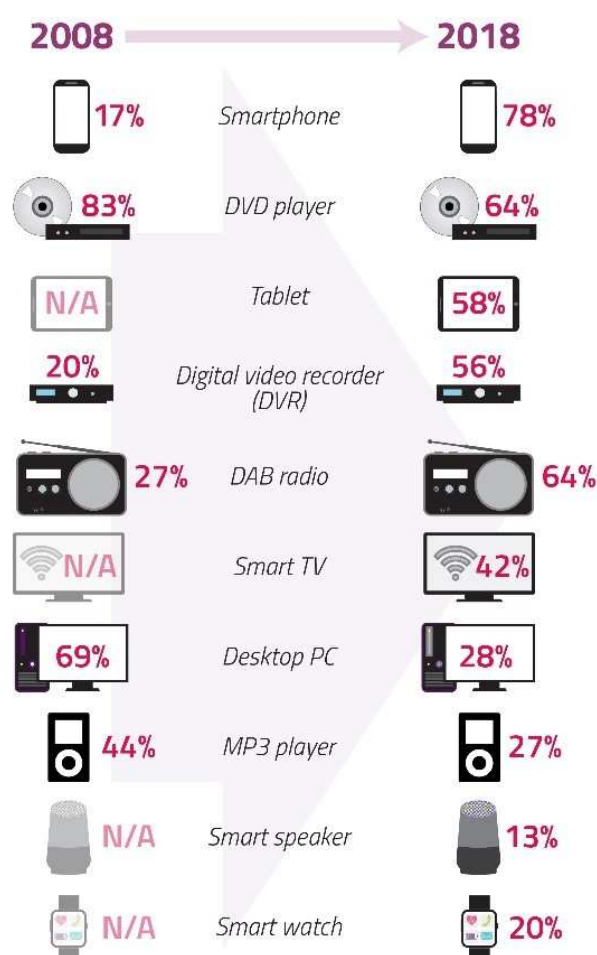


圖 14 OFCOM 2018 年公布之數位依賴十年調查

² [A decade of digital dependency](#)

多與仇恨言論有關，由於韓國政府無法掌握所有網路爭議訊息，因此提升民眾數位素養才是根本解決之道。其中在做法上可以透過更細微的觀察、批判性閱讀、以及消息來源檢視等自律作法加以精進，另外對於業者也可強化新聞倫理價值、新聞產製問責性，這些手段都需要整體產業上下游協力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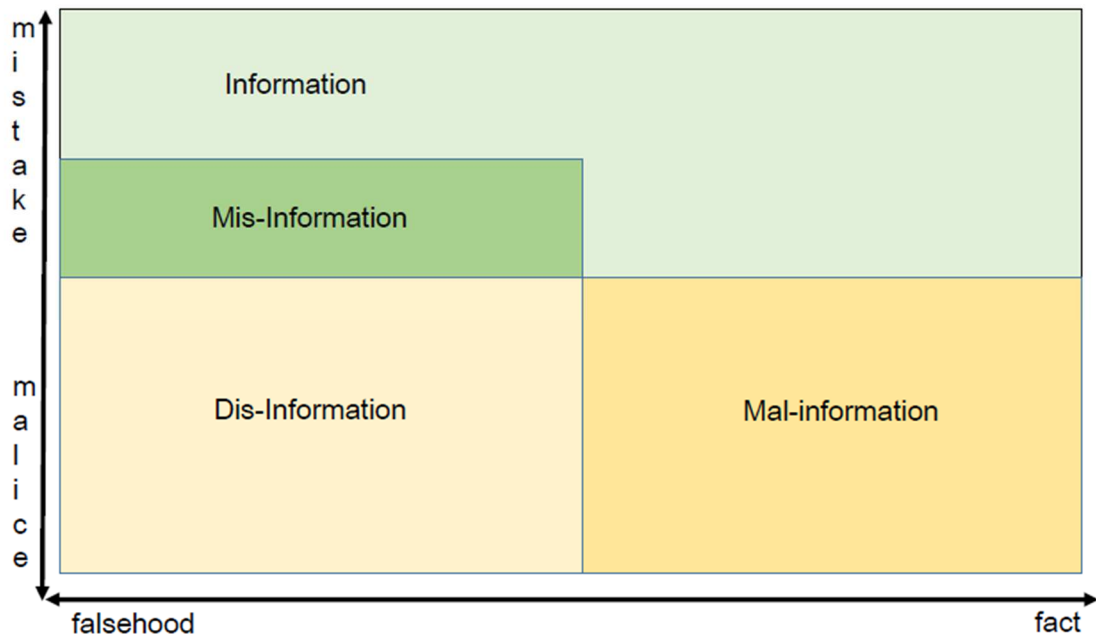


圖 15 KCSC 委員 Young-Sub Shim 對於網路爭議訊息的分類

四、議程 3：OTT 與應用服務的規管：需要全球性的解方

子題一：內容監理：何種機制適用於管制者？
 子題二：互通性-是否需要？
 子題三：價值鏈商品化：誰受益與誰退場？
 子題四：公共廣電服務仍還有使力的角色嗎？誰該提供資源挹注公共廣電服務？

表7 議程3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Adolfo Cuevas Teja Commissioner, IFT 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委員</p>
	<p>Nicole Chan 詹婷怡 Chairperson, Nation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Taiwan 臺灣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委</p>
	<p>Christopher Macdonald Commissioner, Atlantic Region- Nunavut, Canadian Radio- Television and Tele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CRTC 加拿大廣播電視及通訊委員會委員</p>
	<p>Bathopi Luke Director, Broadcasting Regulation, Botswana Communications Regulatory Authority 波札那通傳監理局廣電監理處處長</p>

墨西哥 IFT 委員 Adolfo Cuevas Teja 擔任本場次主持人，Cuevas 擁有哈佛大學公共管理碩士學位，曾擔任墨西哥內政部廣播電視電影總局法律顧問，事務官出身的 Cuevas 在 2006 年加入 IFT 前身聯邦電信委員會（the Federal Tele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COFETEL），並負責起草 IFT 設立章程。Cuevas 表示本場次討論的 OTT 與 Apps 不論在任何一個國家都蓬勃發展，對業者而言

往往野心勃勃展望全球市場，但相對監理者卻須考量在地特殊情形，因此彼此可能的衝突希望可以在這個場次有更多的討論。

本會主委詹婷怡在本場次中代表我國，分享我國治理現況，詹主委從 OTT 服務的定義與應用談起，論及全球網路治理的態勢，在各式網路服務與議題勃興的環境下，部分國家從主權考量趨向嚴管網路服務及言論，但仍有多數國家持開放及自律的態度看待整體發展。而台灣參酌國際作法，透過公私協力及多方利害關係人參與，不僅跨部會與文化部、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等密切合作，也透過「臺灣 OTT 交流平臺」及「iWIN (institute of Watch Internet Network) 多方利害關係人諮詢會議」等場合，邀請 OTT 產業上下游業者以及相關利害關係人共同面對此全球議題，於是，過去常被民眾申訴的網路直播業者主動尋求 iWIN 諮詢協助；Netflix 也依據不同國家分級標準訂出不同級別等兒童專區、家長可以使用 PIN 碼控管不適宜內容；而 YouTube 也推出兒童版 App 服務，讓家長可運用該 App 規範孩童使用時間……。透過此網路治理模式以及 IIC 管制者論壇之國際會議討論，期望建立更為友善的網路服務環境。

加拿大廣播電視及通訊委員會 (CRTC) 委員 Christopher MacDonald 則分享了 2018 年 CRTC 公布的「驅動變革：加拿大未來的節目傳輸」(Harnessing Change: The Future of Program Distribution in Canada³)。2017 年加拿大政府要求 CRTC 針對「未來加拿大人民將透過甚麼方式接收視聽服務？節目流通的方式將為何？」及「什麼樣的模式才可以確保創意、多樣、且充滿活力的加拿大自製影音內容？」議題進行報告。CRTC 在 2018 年 5 月公布報告內容，報告發

現：民眾透過有線及固網收視視聽影音內容佔 2/3，但趨勢正下降中；透過行動無線收視佔 1/3，且趨勢上升中。另外民眾在多樣平台上可收視各式影音內容，其中收看加拿大自製影音內容情形相當普遍。而在



圖 16 本會詹主委擔任本場次與談人

確保加拿大自製影音內容的創意、多樣性、及流通性上，報告中發現政府的支持是必須的。展望未來，該報告建議未來視聽影音內容政策應專注於推廣民眾

³ <https://crtc.gc.ca/eng/publications/s15/>

可接取的高品質加拿大自製內容；影音視聽產業上下游皆有社會與文化責任，必須以適當公平的方式參與；政策推動需要能吸引數位網路業者參與。

波札那共和國通傳監理局廣電監理處處長 Bathopi Luke 則從南非視角分享這個議題的看法，波札那作為開發中國家，在國內電信發展上正從 2G 推展到 4G，因此管制機關在思索 OTT 或 Apps 的監理議題前，必須先考量監理的必要性，相關重點包含：消費者保護、公共利益、國家發展。而政策落實之際，也必須衡酌市場競爭、規模、數位落差、數位素養、基礎建設、及相關配套的支持性政策。

五、議程 4：網路中立性、不計入傳輸量：一個公平競爭的環境？

子題一：網路中立性：支持或反對競爭？
 子題二：網路服務供應商與裝置-相同或相異？
 子題三：對於內容產製者的利益為何？

表8 議程4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Mario Germán Fromow Rangel Commissioner, IFT 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委員</p>
	<p>Waldon Russell Director of Electronic Communications(Acting), Utilities Regulation and Competition Authority (URCA), Bahamas 巴哈馬公用事業監理競爭管理局（URCA）電子通信主任（代理）</p>
	<p>Lindsey Fussell Group Director, Consumer and External Relations, OFCOM, UK 英國通訊傳播管理局消費者及對外事務處處長</p>
	<p>Allan Ruiz Madarigal Executive secretary, Comtelca (Regional Technical Commission of Telecommunications), Costa Rica</p>

墨西哥 IFT 委員 Mario Germán Fromow Rangel 擔任本場次主持人，Fromow Rangel 擁有日本慶應義塾大學工程碩士學位，曾在日本國際電信電話公司（Kokusai Denshin Denwa, KDD）研究技術開發實驗室擔任光電通訊研究員，曾負責墨西哥通信交通部（Communications of the Ministry of Communications and Transport, SCT）副部長專案計畫協調，在 IFT 期間 Fromow Rangel 制定了促進電信基礎設施和服務有效發展的監理政策，並且擔任全國電信標準化委員會主席。Fromow Rangel 在議程開始時分享了國際電信聯盟（International

Tecommunication Union, ITU) 監理的做法，也提到其參與廣播監理會議的一些經驗，這些內容都指向兩個必須注意的關鍵監理議題：網路中立性及不計入傳輸量。在網路中立性的概念裡，電信營運商不設限過濾傳輸，用戶自由選擇內容，且流量傳輸完全透明。然而在不計入傳輸量的概念下，行動通訊業者不向用戶收取網際網路服務數據使用費用，用戶使用無限量，這樣的作法是否在競爭考量上與網路中立性衝突，在本場次中希望出席與談的監理者可以分享看法。

場次中與談人銜皆認為網路中立性的討論跟其他監理法規相同，必須對國家產生積極影響、促進社會經濟發展、有益於電信服務投資創新、鼓勵開放競爭自由市場、並且為使用者提供更多服務內容。

然而從商業利益考量，網路服務供應商會視內容供應商為破壞式創新者，因為內容供應商從小處著手，利基點卻往往比傳統服務供應者產生更大效能，讓使用者更易於接受，且由於內容服務供應商的新型態服務拓展迅速，有時奪取更大市場後，甚至取代了原本市場主導者地位，因此被視為嚴重的威脅。

英國 OFCOM 消費者及對外事務處處長 Lindsey 指出，網路中立性議題在歐盟討論過程中，必須遵循的便是電信單一市場規則 (the Telecoms Single Market Regulation)，於是規範所需顧及的便包含：

- 終端用戶接取及傳輸資訊的選擇權利
- 使用者選擇自身終端設備的權利
- 網路流量傳輸平等待遇原則
- 契約資訊及規範的透明度

Lindsey 也提醒，這些規範適用對象應為網路服務供應商，而非在產業價值鏈中提供終端設備的業者，而前述網路流量傳輸平等待遇原則也有兩種重要的例外情形，首先是在流量管理上若非基於商業因素，合理的管理是被允許的；其次就需優化的技術服務質量之專業性服務，也不受傳輸平等待遇原則拘束。

針對網路中立性及不計入傳輸量的很多調查已在歐盟各國展開，這些調查主要關注不計入傳輸量的流量管理方式，而非與網路中立性相關的不計入傳輸量議題。2019 年 4 月歐盟將公布有關本議題的相關意見。

現場出席者也提到，以其自身國家經濟規模相對較小的情況觀察，內容供應商的服務佔據大部分的網路傳輸，對於網路服務供應商的利潤造成影響，並且進而使得網路基礎建設投資趨緩。但針對這部份與談人認為網路服務供應商利潤下降是否跟內容供應商所使用的流量相關，可能不易證明，也不排除與網路服務供應商本身的表現相關。

六、議程 5：所有權與資訊交換

- 子題一：當資料傳輸以及資訊流通在本質上都已商業化經營時，立基於公開交換資訊的競爭政策信條是否仍須堅守？
- 子題二：數位經濟生態是否創造新的獨佔者？
- 子題三：處理後設資料（與通訊傳播相連結的資訊，但不包含撥打的電話以及連結的網站等）是否為電信運營商提供競爭優勢？
- 子題四：反托拉斯政策制訂該何去何從？

表9 議程5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Arturo Robles Commissioner, IFT 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委員</p>
	<p>Michael Cosgrave Executive General Manager, Infrastructure Regulation Division, Australian Competition and Consumer Commission 澳洲競爭暨消費者委員會基礎建設管理部的執行總經理</p>
	<p>Robert L Strayer Deputy Assistant secretary for Cyber and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s and Information Policy, Bureau of Economic and Business Affairs, US Department of State 美國國務院經濟與商業事務局網路與國際傳播資訊政 策副助理國務卿</p>
	<p>Stewart Britenden Head of Communications and Postal Regulation, Gibraltar Regulatory Authority (GRA) 直布羅陀監理局通訊傳播及郵政監理主管</p>
	<p>Mirna Evelia Attorney, Superintendencia General de Electricidad Y Telecommunications (SIGET), EL Salvador 薩爾瓦多電力與電信監理機構律師</p>

IFT 委員 Arturo Robles 擔任本場次主持人，Robles 在 2015 年擔任 IFT 副處長，2017 年任命為 IFT 委員，他擁有西班牙馬德里政治大學電信聯合博士學位及電子通訊碩士學位，並曾在歐洲電信公司擔任策略與技術發展工作，負責國家安全衛星系統部署、評估和國際協調。本場次就所有權與資訊交換進行討論，Robles 提到目前監理環境不對稱，主因為網路平臺的開放及不易監理，且在這樣的網路環境裡業者可以取得很精準的用戶資訊，但往往作為資訊所有人的網路使用者卻不知道這些資訊的價值。此外，業者取得使用者隱私可能帶來的威脅，與公司規模及網路傳輸效果相關，而這樣的問題也會因為不同個資彼此連結及外推而變得更為嚴重。

美國國務院經濟與商業事務局網路與國際傳播資訊政策副助理國務卿 Robert L Strayer 在本場次首先分享，Robert 提到網路資訊安全議題受到全球關注，如何提高資料保護可能、培養民眾資訊能力，是政府長期應該著力的部分。網路發展帶來的經濟效益可觀，資訊安全的維護包含資訊分享、合作、以及網路規範的訂定，這些並非一蹴可及，但卻必須持續努力，尤其以美國長期觀察，網路發展佔美國 GDP 比重達 7%，這樣的影響不可忽略。

而另一方面，在政策制定須同步考量競爭議題，如何降低進入障礙，以低度管理的方式鼓勵創新，但同時也必須顧慮反壟斷等規範及議題，在不同時間點做出合宜的決定，其實都考驗著監理者。管制的時間點是個關鍵，Google 其實推出很多社交網路服務，希望與 Facebook 相互競爭，若以 Google 佔有市場的地位，很多人也許覺得應該加以管制，但事後證明 Google 的服務其實並沒有獲得市場。因此監理者必須密切了解市場狀況，才能決定相關作為何時介入？以及如何介入？

直布羅陀監理局通訊傳播及郵政監理主管 Stewart Brittenden 則分享了歐洲觀點，Stewart 指出大數據是數位經濟發展關鍵，資料的分享與競爭議題相關，因此資料保護規範

(General Data Regulation, GDPR) 原則如何適用、公司搜集使用個資除了必須符合法令規範，同時也要跟蒐集目的相符。此外，由於個資影響到一家公司能否主導市場，因此監理機構除



圖 17 直布羅陀監理局通訊傳播及郵政監理主管 Stewart Brittenden 分享大數據相關議題

了落實 GDPR 保護個資，同時必須以競爭法令規範公司旗下在個資分享的使用狀況。雖然 GDPR 與競爭法都是歐盟層級的法令，但考量立法目的不同，如何在面對議題時適用合宜法令，也是必須注意的部分。

澳洲競爭暨消費者委員會基礎建設管理部執行總經理 Michael Cosgrave 同樣指出，由於資料蒐集與消費者保護、以及市場是否健全相關，因此資料經濟的發展會與反壟斷及競爭法相關。但 Michael 身為競爭管制者也坦言，在數位平台上，所有服務都跨領域類型，媒體、廣告、服務的分界都模糊了，要定義競爭市場並不容易，因此政策透明度、業者自律責任都是不可或缺的。

個資使用的部分，必須讓消費者知道自己那些個資被使用，這是需要教育的，透過與消費者對話，再讓消費者與業者對話。但在管制力道及手段上，應該先關注市場變化，再根據變化訂定需要的規範，有時反應過度或是太快，反而有可能扼殺市場可能性，如十年前大家關注的是 Apple，但現在可能是 Netflix。

七、議程 6：連結性與持續性以符合可持續發展目標

- 子題一：頻譜政策減少（或增加）了不平等：5G 案例
 子題二：在經濟緊縮年代打造基礎建設
 子題三：普及服務覆蓋率的現實
 子題四：經濟誘因：普及服務基金或其他經濟模式
 子題五：賦予弱勢族群權力

表10 議程6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Javier Juarez Commissioner, IFT 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委員</p>
	<p>Agnes Wong Director General of Communications of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fice of the Communications Authority (OFCA) 香港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事務總監王天予</p>
	<p>Prof. Anthony Clayton Chairman, Broadcasting Commission Jamaica 牙買加廣電委員會主委</p>
	<p>Orlando José Castillo Castillo Director General, Instituto Nicaraguense de Telecomunicaciones y Correos (TELCOR), Nicaragua 尼加拉瓜電信及郵政機構處長</p>
	<p>Ajit Pai Chairman, Federal Communications (FCC), USA 美國聯邦通信委員會主委</p>

IFT 委員 Javier Juárez Mojica 擔任本場次主持人，Juárez 大學主修電子通訊工程，擁有資訊技術與管理碩士學位，另外並以法國布列塔尼高等學院獎學金

取得企業網路與資訊系統碩士。Juárez 指出通訊傳播產業的可持續性服務可以透過以下方式達成：頻譜供應及競爭政策管理、支持 5G 等科技發展、補貼偏遠地區基礎建設等，而這些都是為了確保民眾在健康、醫療、文化等方面的生活基礎。

香港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事務總監王天子分享香港經驗，王天子指出香港在地理條件的限制下，寬頻普及率 90%，但手機普及率達 248%，行動通訊市場共計有四家業者。雖然香港屬市場導向經濟，尊重業者提供的服務，但管制者仍會注意基礎建設是否完善提供。以 5G 為例，管制者需考量 5G 服務推展帶給消費者什麼助益，如偏遠地區建設因為缺乏利潤誘因，且私人土地所有者未必願意開放佈建網路，因此管制者必須居中協調業者及民眾，以提升服務網路速率作為相關誘因，此外，考慮頻率稀有價值，5G 以頻譜競價拍賣的價金納為國庫收入，政府並就頻譜拍賣所得重分配，至於頻率分享部分，香港政府尚未對此進行規範，但也不限制業者合作。

牙買加廣電委員會主委 Anthony Clayton 接續分享，Anthony 同時擔任西印度群島大學教授，長期在國家安全、能源安全、警務、環境及資源政策制定方面有所專長。

Anthony 從數據分析談起，他指出隨著資通訊發展，全球貧困人口從 1999 年的 17 億減少到 2013 年的 7.67 億。但即便如此，2018 年全球接取網路的人口仍然只有 55.1%，數位落差情形依然存在，監理者要解決數位落差的問題，必須思考以下面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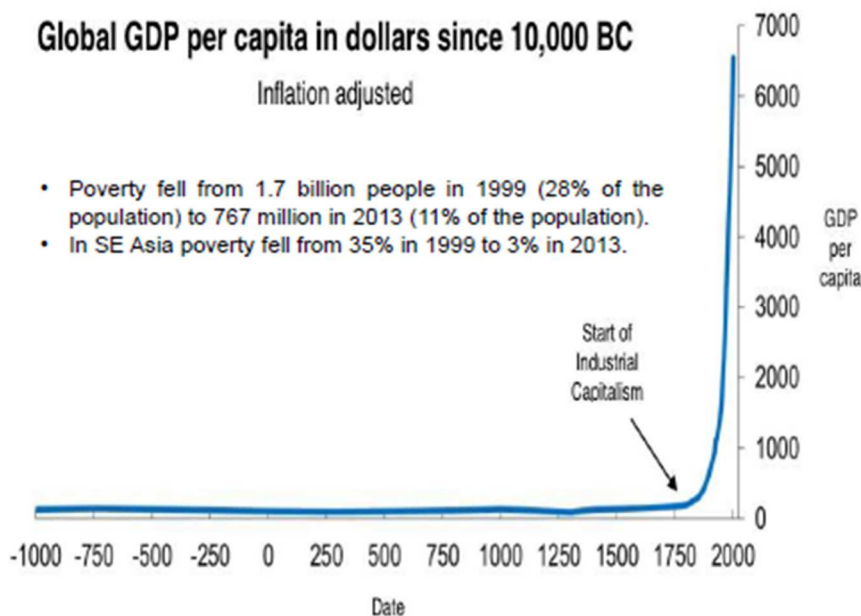


圖 18 牙買加廣電委員會主委 Anthony Clayton 分享全球貧困人口

1. 服務是否有效

以牙買加為例，國內共計有 49 家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其中許多獲利情形不佳，因此僅能提供有限服務，各地服務優劣不一，而這部分乃起源於歷史造成的國內多達 243 個有線電視系統分區。為此

Anthony 指出牙買加有線電視系統分區應朝更為合理化調整，除了減少至少目前 10% 的有線電視系統之外，也應朝層級化進行業務調整。

2. 民眾是否足以負擔

- 如今仍有 6 億人口每日以不到 1.9 元美金生活
- 如今每日所得介於 11 至 110 元美金的中產階級人口達 360 萬人

3. 如何提升民眾數位素養

很多提升數位素養的計畫案最後失敗，根源於施政者只是移轉設備，民眾即使有了設備，但沒有知識基礎，沒有教育維繫，提升民眾能力，這樣的計畫案最終難以達成效果，甚至對民眾而言，也許知道如何上網，但如何正確使用，了解自身個資暴露風險、避免詐騙等等，都是施政者在考慮提升數位素養時必須細緻思考的地方。

中美洲尼加拉瓜電信及郵政機構處長 Orlando José Castillo Castillo 分享該國狀況，他笑稱牙買加對於國內有 49 家有線電視業者已經嫌多，但尼加拉瓜國土 13 萬平方公里，人口數僅 621 萬，國內卻有 465 家有線電視業者，幾乎所有村落各自一家，監理議題更為繁雜，規範服務價格的考量與在座與談國家很難類比，因此國內討論基礎建設時很多跨領域的規劃，如有線電視、能源等都必須一併思考，才得以有效益地推展政策。

美國 FCC 主委 Ajit Pai 作為最後一位與談人，他表示數位包容是 FCC 很重要的政策目標，確保所有美國人享有便捷的數位生活是 FCC 成立宗旨，因此過去 20 個月以來，

Pai 尋訪了全國 100 個城市、41 個州，了解各地基礎建設情形以及市場概況。

Pai 指出為了讓民眾享有更優質的服務，FCC 開放競爭希望業者可以提供更好、更快、更便宜的方案，5G 布局也規劃在 2018 年 12 月針對 1.5MHz 頻段展開競價，競價並不設



圖 19 IRF 議程 6 現場

限業者類別，有線電視業者、電信業者甚或地方公司都可參與。至於頻率共享部分，FCC 期待業者獲得的頻段可以有效地運用，如果稀有資源可以有效推進如人工智慧、機器學習等發展，FCC 樂見其成。

陸、人工智慧工作坊

從手機內建的助理播報氣象到醫學界預測患者疾病，人工智慧在不同領域展開各式運用，其中的資通訊及傳播技術運用為人類生活帶來許多便利，但也引起許多討論，IIC 在今年通訊傳播管制週中邀請不同國家產、官、學界代表，分享這個全球正在進行中的火熱議題。工作坊分為兩個部分，討論人工智慧如何帶來經濟與社會效益，同時強調政策制定者關注焦點，並討論如何建構能力，尋求合適的治理方式。

工作坊第一部分討論的是人工智慧的發展、影響、以及政策制定(Development, Impacts, and Policy-Making)。由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 (The Federal Telecommunications Institute, IFT) 委員 Javier Juárez Mojica 擔任主持人，本會主委詹婷怡、Google 雲端人工智慧部門 Chris McLaughlin、以及 Amazon 網路服務拉丁美洲公共政策 Adnres Maz 邀擔任與談人分享。

詹主委表示，AI 討論歷經多年，隨著 5G 佈建了超高速、低延遲及低功耗的資通訊環境，AI 因此有了更多樣的發展，目前可見 AI 十大應用包含醫療保健、金融、製造業的生產流程檢測、零售業的庫存優化、網路資安異常檢測、運輸、電子商務、媒體、教育，甚至包含政府智慧服務。在眾多類型的運用中，臺灣同樣不落人後，臺灣政府對於人工智慧的規劃，運用了臺灣在資通訊領域硬體製造業的技術、半導體產業優勢、以及相關軟實力來推動國家型 AI 計畫，並以此希望促進數位經濟的發展。至於在討論 AI 議題時，詹主委則提醒必須同步考慮到社會調適、思維轉換、資安個資、倫理議題。



圖 20 本會詹主委出席人工智慧工作坊第一場議程

人工智慧第二場議程主題為「建構能力：確認政策制定者手中擁有適當工具」（Capacity Building – Ensuring Policy Makers Have the Right Tools at Their Disposal），由 IIC 主席 Chris Chapman 擔任主持人，與談者包含 Microsoft 科技辦公室的 Juan José Delgado、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拉丁美洲墨西哥中心主席 Roberto Martínez Yllescas、以及墨西哥智庫 Red en Defensa de los Derechos Digitales (R3D) 處長 Luis Fernando Garcia Muñoz。



圖 21 OECE Roberto 分享 AI 發展應思考之議題

Roberto 指出全球各國都在其能力範圍之內努力發展 AI，為此原本不同領域的工作也因此受到影響，從交通運輸、機械、電子製造、到廣播電視及發行、金融、化學、電信等等都有重大變革，因此各國政府雖然大力投入，但對於原本勞動力的影響其實不能小覷，特別當數位落差仍然存在，政策規劃時就必須考量到民眾皆取、使用、創新、勞動市場、社會信任、以及市場開放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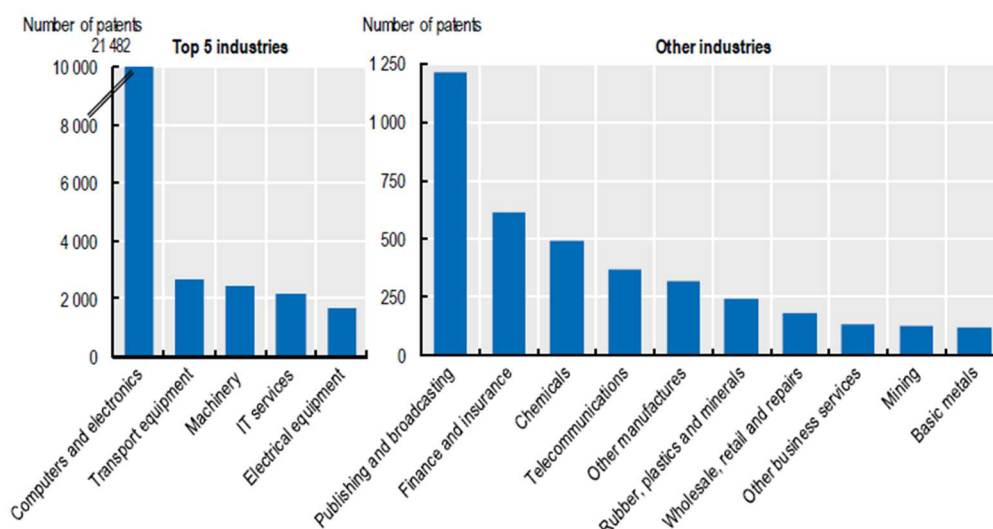


圖 22 OECD Roberto 分享 AI 發展影響之產業

柒、年會

一、2018 年 IIC 第 49 屆年會概況

IIC 第 49 屆年會於 2018 年 10 月 10 日至 11 日於墨西哥 Sheraton Mexico City Maria Isabel 飯店舉行。出席成員不僅包括 IIC 各國通傳管制機關會員、產業界會員、另有學術界會員，合計近 200 人與會。

2018 年會主題為「通傳匯流的趨勢」(Trends in Converged Communications)，活動由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 (The Federal Telecommunications Institute, IFT) 主委 Gabriel Contreras Saldivar、IIC 主席 Chris Chapman 拉開序幕，接續並由美國聯邦通訊委員會主委 Ajit Pai 及 AT&T 墨西哥科技辦公室首席 Carlos Sánchez 發表專題演講。

今年度年會共計有六項議程以及兩場分組討論，內容從匯流政策的優先順序、提供連結與促進投資的激勵措施、讓資料經濟從消費性網路變成生產性網路、OTT 高度競爭的數位內容、消弭數位落差、到競爭與市場集中度。

此外，今年度 IIC 考量讓數位通訊傳播領域專業的年輕人對政策有更多接觸與參與，首次舉辦了「給未來領袖的競賽」(Competition for Future Leaders)，邀請 35 歲以下在數位通傳領域工作的專業人士，以「科技社會學」(The Sociology of Technology) 主題製作一份數位報告，探討政策問題、經濟競爭考量、國際案例、相關挑戰、以及個人見解。獲獎者之提案內容除將列於 IIC 官網以及季刊之中，首獎得獎者並可出席 IIC 年會進行發表，並獲得 250 英鎊獎金。本屆首創的競賽由 IIC 各會員贊助舉行，本會除贊助參與外，並將相關訊息轉知國內通訊傳播領域公協會，請公協會轉知予其成員，鼓勵臺灣通訊傳播領域年輕專業人士共同參與盛事。

相關會議主題、議程以及出席情況說明如下：



圖 23 IIC 年會現場

二、開幕致詞

表11 年會開幕致詞

	<p>Chris Champan President,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Communications IIC 主席</p>
	<p>Gabriel Contreras Saldivar President, IFT - Federal Institute of Telecommunications, Mexico 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主委</p>
	<p>Ajit Pai Chairman,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USA 美國聯邦通訊委員會主委</p>
	<p>Carlos Sánchez Chief Technology Officer, AT&T Mexico AT&T 墨西哥科技辦公室首席</p>

三、議程 1：選舉年：各地區行政部門有關匯流通傳生態體系的政策優先順序及中程目標為何？

表12 年會議程1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Pablo Bello Executive Director, ASIET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Telecom Operators) 美國電信營運商協會執行董事</p>
	<p>Dr Héctor Huici ICT Secretary, Secretary of Modernisation, National Presidency, Argentina 阿根廷國家發展部資訊通訊技術秘書</p>
	<p>Hannia Vega President, Superintendencia de Telecomunicaciones (SUTEL), Costa Rica 哥斯大黎加電信監理局局長</p>
	<p>Edgar Olvera Jiménez Undersecretary of Communications, Mexican Ministry of Communications and Transportation (SCT) 墨西哥通訊交通部副部長</p>
	<p>Alberto Jácome Espinosa Vice Minister of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 Ministry of Telecommunications the Information Society, Ecuador 厄瓜多資訊通訊社會電信部資訊通信技術部副部長</p>

四、議程 2：提供連結性：創造促進投資與創新的激勵措施

表13 年會議程2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Gabriel Székely Managing Director, ANATEL- 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s Association, Mexico 墨西哥國家電信協會常務董事</p>
	<p>Keynote Thomas M. Dailey Vice President and General Counsel – International and Chief Corporate Strategy Counsel, Verizon International Verizon 副總裁兼國際首席戰略顧問</p>
	<p>Clara Luz Álvarez Professor and Researcher, Universidad Panamericana 墨西哥泛美大學教授</p>
	<p>Jeffrey A. Campbell Vice President, The Americas, Global Government Affairs, Cisco Systems 思科全球政府事務副總裁</p>
	<p>Gabriel Solomon Head of Government & Industry Relations, Europe and Latin America, Ericsson 易利信歐洲與拉丁美洲區政府與產業關係部負責人</p>
	<p>Enrique Medina Malo Chief Policy Officer, Telefónica Telefónica 首席政策官</p>

五、議程 3：創造穩健的資料經濟：政策、戰略、貿易與監理角色：促使「消費性網路」成為「生產性網路」

表14 議程3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Prof. Antonio García Zaballos Telecommunications Lead Specialist – Leader of the Broadband Program, Institutions for Development (IFD), Connectivity Markets and Finance (CMF), Inter-American Development Bank 美國開發銀行電信首席專家暨市場及金融連結（CMF）與發展機構（IFD）寬頻計畫負責人</p>
	<p>Keynote Salma Leticia Jalife Villalón International Affairs Coordinator, Corporación Universitaria para el Desarrollo de Internet, A.C. (CUDI); and as of December 2018, Vice Minister of ICT for the new Mexican administration Corporación 大學及網路公司國際事務協調專員；新墨西哥市資通訊部副部長（至 2018 年 12 月止）</p>
	<p>Pablo Francisco Muñoz Díaz General Director of Legal Affairs, National Institute for Transparency, Access to Information and 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INAI), Mexico 墨西哥國家透明度、資訊及個資保護法律事務總監</p>
	<p>Roberto Martínez Yllescas Head of the OECD Mexico Centre 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拉丁美洲墨西哥中心主席</p>








Claudio del Conde
CEO and Founder, Kichink
電子商務零售公司 Kichink 執行長及創辦人

五、分組討論 1：

(一) 協調區域/跨國頻譜以推動創新機會：接下來呢？

表15 分組討論1-A1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Sebastián M. Cabello Head of Latin America, GSMA 全球移動通訊協會（GSMA）拉丁美洲區負責人</p>
	<p>Chris Woolford Director of International & Spectrum Policy, Ofcom, UK 英國通訊傳播管理局（OFCOM）國際事務及頻譜政策處長</p>
	<p>Allan Ruiz Madrigal Executive Secretary, COMTELCA 區域技術電信委員會執行秘書</p>
	<p>Dr Martha Suárez Director, ANE, Colombia - pending final confirmation 哥倫比亞國家頻譜管理局（ANE）處長</p>
	<p>Jose Luis Ayala Director of Government and Industry Relations for Latin America, Ericsson 易利信拉丁美洲政府與產業關係部總監</p>

(二) 針對匯流環境下的串流規管與結構/政策回應

表16 分組討論1-B1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Gita Sorensen Founder Director, GOS Consulting Limited 諮詢公司 GOS 創始董事</p>
	<p>Juan Manuel Wilches Commissioner, Commission for Communications Regulation, Colombia 哥倫比亞通訊監理委員會委員</p>
	<p>Dr. Rainer Schnepfleitner Head, Regulation Affairs and Competition, Communications Regulatory Authority of Qatar (CRA) 卡達通訊傳播管理局競爭及監理事務處處長</p>
	<p>Alison Nemeth Steger Media Advisor to the Chairman,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USA 美國聯邦通訊委員會主委媒體顧問</p>

(三) 隱私及資料保護-平衡公民、消費者及商業的相關
議程

表17 分組討論1-C1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Rosa Barcelo Partner and Deputy Co-Chair, Data Privacy & Cybersecurity Practice Group, Squire Patton Boggs 法律顧問公司 Squire Patton Boggs 隱私及資安實踐小組合夥人暨副主席</p>
	<p>Luis Fernando Garcia Muñoz Director, Red en Defensa de los Derechos Digitales (R3D) 非政府組織「網路數位版權保護」(R3D) 主任</p>
	<p>Rodrigo de la Parra Managing Director LAC Regional Office, ICANN 「網際網路名稱與號碼指配機構」(ICANN) LAC 地區辦公室經理</p>
	<p>Lina Ornelas Head of Public Policy & Government Affairs, Mexico, Google Google 墨西哥公共政策與政府事務負責人</p>






六、議程 4：OTT 世界裡高度競爭的數位內容：創造一個具有網路接取、內容消費、媒體多樣性、以及豐富且在地的內容/應用創作的數位經濟週期。

表18 議程4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Dr. Derek Wilding Co-Director, Centre for Media Transitio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Sydney; President, IIC Australia Chapter 雪梨科技大學媒體轉型中心聯合主任；IIC 澳洲分會主席</p>
	<p>Monica Desai Director Global Connectivity Policy, Facebook Facebook 全球連結政策總監</p>
	<p>Cordel Green Executive Director, Broadcasting Commission Jamaica 牙買加廣電委員會執行處長</p>
	<p>Salomón E. Padilla Duarte Vice President, Association of Independent Telecommunications of Mexico (ATIM) 墨西哥獨立電信協會副主席</p>

七、議程 5：確保接取以及數位包容：弭平數位落差及性別落差，以求在偏遠地區以及未提供服務的社區環境中帶動更多民眾使用行動服務。

表19 議程5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Maria Elena Estavillo Commissioner, IFT 墨西哥聯邦電信機構委員</p>
	<p>Alejandro Cantú Jiménez General Counsel and Chief Regulatory Officer, America Movil 電信服務公司 America Movil 法律顧問首席監理官</p>
	<p>Néstor Navarro Director, Investment Fund for Telecommunication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 (FITT), Honduras 宏都拉斯電信與資訊技術投資基金（FITT）主任</p>
	<p>María Cristina Cárdenas Peralta General Coordinator @PRENDE.MX, Ministry of Public Education, Mexico 墨西哥公共教育部總協調員</p>
	<p>Ernesto Estrada González Principal, SAI Consultants 顧問公司 SAI 主席</p>

八、分組討論 2：

(一) 處理盜版和版權保護議題：網路文化與著作權

表20 分組討論2-A2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Giuseppina Curreli International External and Regulatory Affairs, Caribbean, Central & Latin America, AT&T AT&T 加勒比海、中美洲和拉丁美洲國際外部與法律事務</p>
	<p>Irely Aquique Pineda Director of IP Enforcement, Mexican Institute for Industrial Property (IMPI) 墨西哥工業產權局知識產權執法主任</p>
	<p>Ana María Magaña Rodríguez Managing Director, Motion Picture Association Mexico 墨西哥電影協會常務董事</p>
	<p>José María Rodríguez Ovejero Associate Director Telecommunications Practice, Frontier Economics 顧問公司 Frontier Economics 電信業務副總監</p>

(二) 災難處置以及國家關鍵基礎設施防護

表21 分組討論2-B2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Mindel De La Torre Chief Regulatory and International Strategy Officer, Omnispace LLC Omnispace LLC 監理及國際戰略首席</p>
	<p>Gonzalo de Dios Associate General Counsel, Intelsat US LLC Intelsat US LLC 副法律總顧問</p>
	<p>Cristian Aguilar Vice Minister of Communications, Infrastructure and Housing Guatemala 瓜地馬拉通訊基礎設施及住宅部副部長</p>

(三) 改變遊戲規則的科技：在法令規範中取得適當平衡，除了保護消費者及企業，同時不扼殺創新可能

子題 1：人工智慧與演算法 子題 2：區塊鏈和加密貨幣

表22 分組討論2-C2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主持人：Adriana Labardini Inzunza ICT Lawyer, Public Interest Issues, Regulation & Competition Specialist, Mexico 墨西哥資通訊律師；監理及競爭專家
	Nick Morris Director, Regulatory Finance, KPMG Economics 安侯建業經濟學監理處長

九、議程 6：動態競爭與市場集中度：如何量化？如何解決？平衡事前干預/事後干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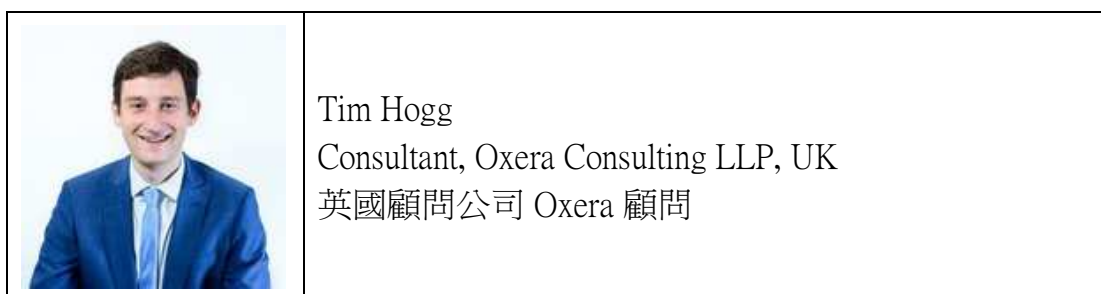
表23 議程6場次主持及與談人背景

	<p>主持人：Elisa V. Mariscal Medina Managing Director, Global Economics Group; Adjunct Professor of Economics and Law, CIDE, Mexico 全球經濟集團總經理</p>
	<p>Marie Lasoni Head of Regulatory Affairs (MeCA, Andean) and Legal, BT BT 監理事務及法律部負責人</p>
	<p>Lindsey Fussell Group Director, Consumer and External Relations, Ofcom, UK 英國通訊傳播管理局（OFCOM）消費者與國際關係處處長</p>
	<p>Dr. Abel M Hibert Sánchez Telecommunications and Economics Advisor of Elected President of Mexico 墨西哥新任總統電信經濟顧問</p>

十、2018 給未來領袖的競賽頒獎

今年度 IIC 考量讓數位通訊傳播領域專業的年輕人對政策有更多接觸與參與，首次舉辦了「給未來領袖的競賽」(Competition for Future Leaders)，邀請 35 歲以下在數位通傳領域工作的專業人士，以「科技社會學」(The Sociology of Technology) 主題製作一份數位報告，探討政策問題、經濟競爭考量、國際案例、相關挑戰、以及個人見解。獲獎者之提案內容除將列於 IIC 官網以及季刊之中，首獎得獎者並可出席 IIC 年會進行發表，並獲得 250 英鎊獎金。

本屆首創的競賽由 IIC 各會員贊助舉行，本會除贊助參與外，並將相關訊息轉知國內通訊傳播領域公協會，請公協會轉知予其成員，鼓勵臺灣通訊傳播領域年輕專業人士共同參與盛事。



在年會現場公布了本屆得獎者為在英國顧問公司 Oxera 擔任顧問的 Tim Hogg，Tim 從整體消費狀態的結果 (Holistic consumer outcomes) 回頭探究政策制定者該如何決定方向，Tim 指出，消費結果主要從價格、數量、質量、創新、及選擇不同面向觀察，但當技術已經以社會學不同方式改變並影響消費者的時候，監理機構及競爭管制者應同時關注包括公平、真實、與隱私可能對於消費者帶來的影響。

由於消費市場最終呈現結果的公平性其實受到科技變化相當影響，不論是演算法或是人工智慧等發展都持續改變消費者接收到的資訊，以及不同公司設定價格的方式，不論是從分配公平或是程序公平的面向觀察，監理者都必須確保科技發展帶來的益處必須能公平挹注在全體國民之上。

此外，新聞資訊傳播也與科技發展息息相關，特別是現今網路爭議訊息氾濫，當 93% 美國成年人都透過社群媒體接收新聞時，如機器學習或是人工智慧產出的新聞快速流傳，爭議訊息傳送變得更容易且成本低廉，如此對於民主的損害最終仍會讓消費者權益受到損害。

至於隱私也是個當代受到關注的議題，由於消費者在網路世界享受到許多

免費服務，交換出去的便是個人隱私，業者可以根據個人使用行為及喜好傳送關聯廣告，這部分的好壞有很多討論，但消費者必須知道個人的個人資料如何被使用，才能避免權益受到影響。

最後 Tim 總結，政府的存在是希望透過法規和政策為消費者帶來積極的變化，政府政策會依據消費者是否真正受益決定，因此了解整體消費結果對於監理者而言意義非凡。究竟怎麼樣的作法才是對於消費者有所助益，需要廣泛且身免的討論，政策制定者可以根據相關調查以及討論，確保政策層次目標，並進一步激勵企業提供解決方案，以造福整體國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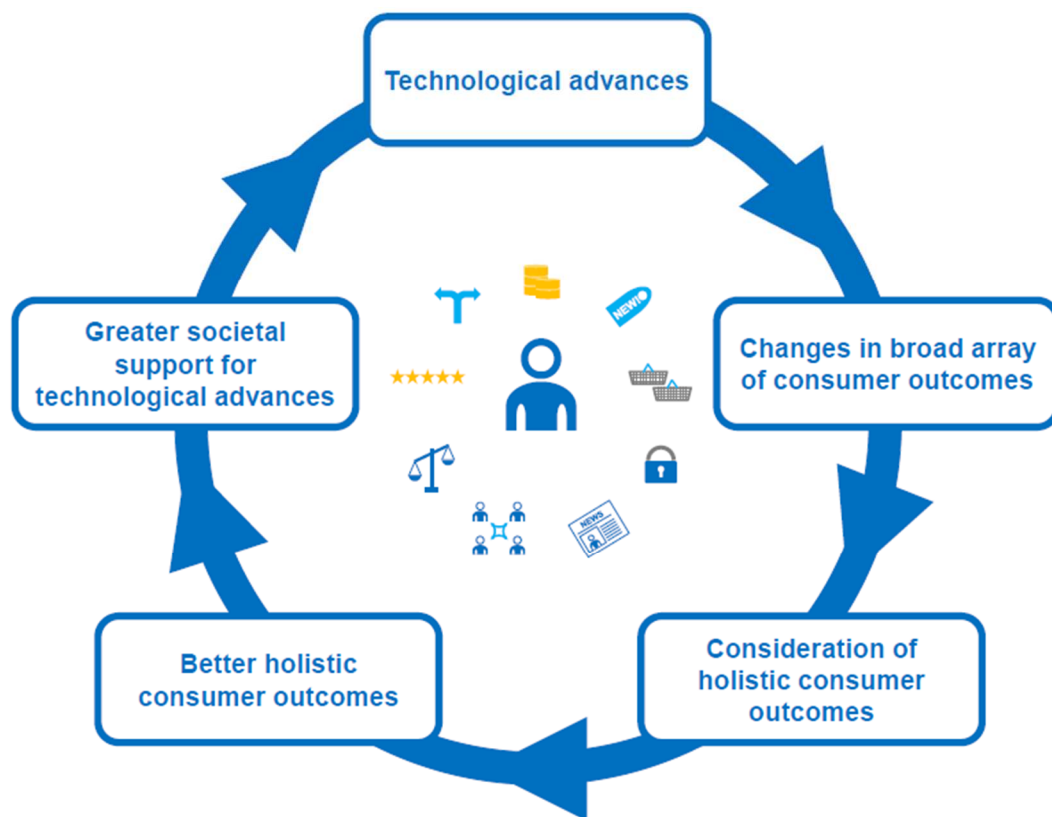


圖 24 Tim Hogg 分享之科技社會學

捌、雙邊及軟性交流

出席國際會議，除了盡力爭取上台發表演說簡報機會、提高國際舞台能見度外，在會議期間，主動與出席來賓的互動交流，建立真誠的友誼關係，也是有效發揮出訪人力財力的重要課題，透過面對面意見溝通，印證各國通傳管制政策思維，並將相關資訊帶回國內，不僅有助於國內政策研擬，更可實際了解不同國家面對問題所採取的態度及立場。

一、雙邊交流互動

由於本會長年積極參與 IIC 相關活動的累積，今年出訪墨西哥出席管制者論壇與年會前，便接獲加拿大廣播電視及通訊委員會(Canadian Radio-television and Tele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CRTC)及美國聯邦通訊委員會(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FCC)主動邀請，希望與本會針對通訊傳播議題進行雙邊交流。而本次遠道赴墨西哥，也藉此行程拜會墨西哥通訊傳播監理單位聯邦電信機構(Federal Institute of Telecommunications, IFT)，就 5G 發展、普及服務等議題交換意見。

(一) 加拿大 CRTC 雙邊交流

拜會對象：CRTC 傳播領域副主委 Caroline Simard

CRTC 消費者事務及政策規劃處處長 Véronique Lehoux

交流議題：

1. 本國自製節目規範
2. 本國影視基金規劃
3. OTT 監理議題
4. 文化多樣性保存



圖 25 本會與 CRTC 雙邊交流。本會主委詹婷怡（右）CRTC 副主委（中）及消費者事務及政策規劃處處長（左）

(二) 墨西哥 IFT 雙邊交流

拜會對象：IFT 主委 Gabriel Contreras Saldivar
IFT 委員 Sostenes Diaz
IFT 委員 Arturo Robles
IFT 國際事務部部長 Juan Carlos

交流重點：

1. 墨西哥國土面積 197.3 萬平方公里，在基礎建設普及上面臨的挑戰與我國相當不同，其資通訊普及率狀況如下：
 - (1). 3G 普及率 92%
 - (2). 4G 普及率 70%
 - (3). 網路普及率 92%
2. 2018 年 12 月新政府上台後，將透過稅收強化普及服務
3. 5G 競價將要求普及服務義務
4. 700MHz 未來會移頻，確保 5G 頻段使用
5. 期待與我國有更進一步雙邊交流



圖 26 本會與 IFT 雙邊交流。本會主委詹婷怡（左 5）、IFT 主委 Gabriel Contreras Saldivar（右 4）、IFT 委員 Sostenes Diaz（右 3）、IFT 委員 Arturo Robles（左 4）、IFT 國際事務部部長 Juan Carlos（左 1）、墨西哥代表處大使廖世傑（左 3）

(三) 美國 FCC 雙邊交流

拜會對象：FCC 主委 Ajit Pai

FCC 國際事務局局長 Tom Sullivan

FCC 主委媒體顧問 Alison Nemeth

交流議題：

1. 5G 發展
2. 普及服務
3. 我國推動數位通訊傳播法及電信管理法草案推動歷程



圖 27 本會主委詹婷怡（右）與 FCC 主委 Ajit Pai（左）交流

二、軟性交流活動

IIC 2018 通訊傳播管制週從 10 月 8 日進行到 11 日，除了日間正式會議及工作坊之外，期間並安排多場餐敘及軟性交流，讓與會監理者及出席的專業人士彼此有更多接觸機會。本會出席代表也利用機會與不同國家交換監理心得，期間除了與蒙古新任主委交流，也與韓國代表分享電視內容監理做法，並與曾任美國 WTO 大使的 Michael Punke 交換心得。

有關本次相關軟性交流，請見以下相關說明：



圖 28: 本會主委詹婷怡(中)與蒙古通訊傳播監督委員會 (The Communications Regulatory Commission, CRC) 新任主委 Chinzorig Gonchig 交流



圖 29: 本會主委詹婷怡(中)與韓國放送通訊審議委員會 (Korea Content Standard Commission, KCSC) 委員 Chun, Kwang-Sam(左)、Young Sub Shim(右) 交流



圖 30: 本會主委詹婷怡(左)與 Amazon 網路服務公共政策副總裁 Michael Punke 交流

玖、結語

臺灣國際空間有限，臺灣代表得以正式身分出席國際會議場合機會也時常受限，2018 年本會得以出席在墨西哥首都墨西哥城舉辦的 IIC 管制者論壇暨年會活動，透過為期近一週的時間，與各國管制者近距離交流，在眉宇互動問答之間齊聚討論共同面臨的時代難題，並在不同領域別的激盪之下創造具有想像的管制可能，都是相當難得的經驗。

回顧此行過程，主要觀察與心得，說明如下：

一、治理途徑新思考

數位匯流的討論持續近二十年，從通訊傳播匯流，到 2018 年熱切討論的物聯網、智慧城市及人工智慧等，都是日新月異的產業變革，其面對的問題不論是 OTT 規管的跨境傳輸、人工智慧的勞動力替代、智慧城市的能源運輸等議題，皆非單一領域知識得以解決，所牽涉的利害關係人也非傳統線性產業上下游般單純。

因此當產業提供的服務已交融不分，監理單位除了組織分工的因應調整外，監理心態的調適對於能否成功導引產業將有關鍵影響，其中監理人員在心態上必須開放包容不同產業衝擊，關注不同產業變化，避免傳統父權式威權管理心態，鼓勵相關利害關係人進行討論，才有可能在不扼殺創新發展的前提下，維護國民權益並且謀求全民最高福祉。

二、跨域能力需建構

在 2018 年參與 IIC 活動過程中可見，2018 年議程有關人工智慧、大數據、物聯網、智慧城市、頻譜分配及數位公民權利等主題受到熱烈討論，由於相關主題跨越不同產業別，因此從美洲、歐洲、亞洲到非洲，各國監理單位都強調養成跨域能力的重要性。

所謂跨域能力可從不同層面觀察，監理面向包含通訊傳播部門、競爭部門、經濟部門甚至文化部門都應是必須關注的領域，澳洲的競爭部門與通傳監理部門緊密合作，讓原本獨佔的電信市場得以活絡競爭；加拿大文化部門與通傳部門聯手，引進跨境影音服務同時仍保障在地產業都是值得借鏡的楷模。

而監理之外如何與業者及學界的合作，讓業界及學界創新能量為政策監理加分，便是各國資通訊發展的重要關鍵。

三、公民權益勿忽視

由於民眾使用網路已成為日常必須，民眾在享受多數免費服務的背後，交換出去的個人資訊，讓業者可以進行更精準的行銷並取得商業利益，甚或佔有市場，背後的競爭議題、公民權益，其實受到本次出席與會者相當多的討論。

本次 IIC 通訊傳播管制週出席與會者皆同意政府應鼓勵科技進程帶動的經濟發展，但同樣沒有人反對政府應該確保公民權益不受損害，因此即便國情不同，但是歐盟通過的一般資料保護規定（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GDPR），各國都認為有相當參考必要。

只是由於產業變革快速，市場變化發展未能確認，因此本次會中多數代表均同意監理者應持續關注進程，不用急著對新科技的政策立場表態，換言之即不排除各種政策可能性。不論是共享經濟或大數據資料蒐集等新興服務，由於消費者對於新服務的接受程度尚待評估、服務本身未必得以佔有一定市場，監理單位是否介入？如何介入？都應注意避免扼殺未來可能發展。

如此開放的監理態度並不代表漠視公民權益，由於科技進展往往先於政策規範，因此與會各方都認為提升公民意識，培力公民了解相關權益的影響，是監理者此時可以與業者、學界共同努力的方向。

四、國際交流應持續

臺灣在特殊歷史背景下，參與國際組織機會相對有限。IIC 為我國持續與會的重要組織，累積至今十多年的交流，已建立我國與 IIC 大會組織深厚友誼。

在參與 IIC 的不同過程中，不論透過實際出席年會、國際管制者論壇、電信與媒體區域論壇，或是出版物交流及書信往返等，本會累積了大量與不同國家監理單位實質交流的經驗，從議場上同桌激盪監理想法、面對面就各自管制難題分享心得、甚至進而與個別國家有更深入的雙邊交流，對於臺灣而言都是值得珍惜的寶貴機會。

臺灣在全球資訊科技產業鏈佔有重要地位，隨著數位經濟時代來臨，監理單位持續掌握世界潮流脈動，不論是人工智慧、大數據、區塊鏈，甚或是智慧城市等發展，皆有助於提升一國經濟量能，而 IIC 作為獨立無黨派的國際組織，由各國資深管制者、業者及專業人士的會員組成，持續維持 IIC 相關活動參與，並以相關國際重要關注焦點回頭檢視國內產業現況，進而形塑政策方向，不論對本會監理或台灣未來都將大有助益。

五、主動參與展實力

本會近年主動參與 IIC 相關活動，不論出席管制者論壇、年會、工作坊擔任與談人分享臺灣經驗，抑或在區域論壇中分享監理作為，皆在 IIC 的舞台上讓全球各國監理者了解臺灣政府在資通訊領域投注之心力。

由於這些參與及累積，不同區域國家在舉辦國際會議時也優先思考邀請本會出席發表，從 2018 年新加坡、加拿大、到 2019 年馬來西亞之重要國際會議，各國監理機構及通傳領域專業人士皆主動邀請本會，不僅讓臺灣通傳治理經驗有機會與各國交換心得，並讓屬於臺灣的資通訊軟實力能透過不同管道展現於全球各區域國家。

資通訊傳播領域發展一日千里，本會主動參與不僅提升臺灣國際地位，同時讓我國監理治理經驗與各國交流，這樣的積極參與不應間斷，始有益於臺灣攜手與世界各國，面對許多未知的挑戰。